

The Samsung logo is positioned in the top left corner, consisting of the word "SAMSUNG" in a bold, white, sans-serif font, enclosed within a white, horizontally-oriented oval shape. The background of the entire page is a dark grey gradient with abstract, light grey, wavy line patterns that create a sense of depth and movement.

SAMSUNG

User Manual

蓝调 NV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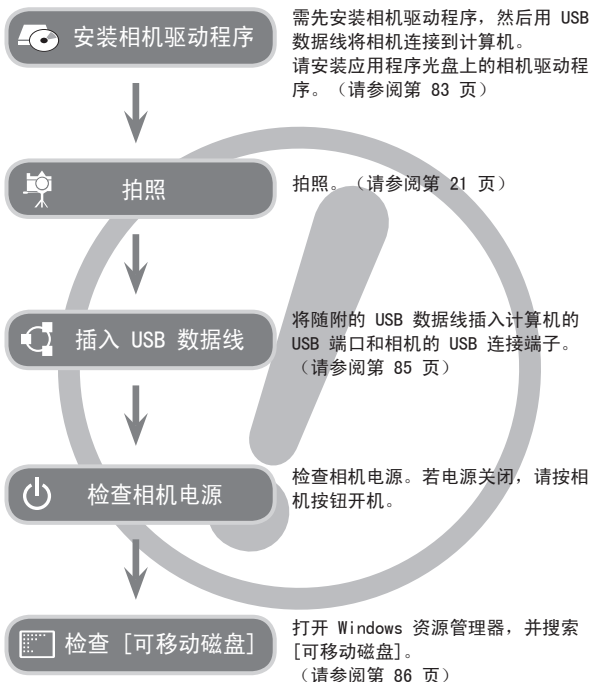
感谢您购买三星相机。

此说明书将指导您如何使用相机，包括拍摄影像、下载影像及使用应用软件等。

请在使用相机前，仔细阅读此说明书。

说明

请按照以下顺序使用本相机。



相机介绍

感谢您购买三星数码相机。

- 使用本相机前，请阅读用户手册的全部内容。
- 如需“售后”服务，请将相机送至“售后服务中心”，并说明导致相机故障（如电池、存储卡等）的原因。
- 使用相机前（用于旅行或重要活动），请检查相机是否工作正常，以免使用时让您失望。由于相机故障导致的任何损失或损坏，三星不承担任何责任。
- 请妥善保管手册。
- 若用读卡器将存储卡上的图像复制到计算机，可能会损坏这些图像。将相机所拍摄的图像传输到计算机时，务请使用随附的 USB 数据线连接相机和计算机。请注意，若因使用读卡器而导致存储卡中的图像遗失或损坏，制造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 相机功能升级时本手册中内容和图解会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 Microsoft、Windows 和 Windows 标志均为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国和/或其它国家的注册商标。

※ 本手册中出现的所有品牌与产品名称均为其各自公司的注册商标。

危险

“危险”是指即将发生的危险情况，若不可避免会导致人身伤亡。

- 切勿以任何方式修改本相机。否则，可能导致火灾、电击、严重的人身伤害或相机损坏。
- 应仅由经销商或三星相机服务中心进行相机内部检查、维护与维修。
- 使用本产品时，请远离易燃或易燃气体的，否则可能导致爆炸。
- 若有任何形式的液体或外物进入相机，请勿使用相机。此时，请先关机然后断开相机电源。
务请联系经销商或三星相机服务中心。
切勿继续使用相机，否则可能导致火灾或电击。
- 谨防金属或易燃物体通过存储卡插槽或电池室等位置进入相机。这可能导致火灾或电击。
- 切勿用湿手操作相机。这可能会导致电击。

DANGER

警告

“警告”是指潜在的危险情况，若不可避免可能导致人身伤亡。

- 使用闪光灯时，请远离人或动物。若闪光时太靠近人眼，可能会损伤视力。
- 为安全起见，请将本产品及其附件置于儿童或动物无法触及之处，以免发生意外，如：
 - 吞食电池或相机的小附件。若发生意外，请立即就医。
 - 相机的活动零件可能导致人身伤害。
- 电池和相机长时间使用后会变热，并可能导致相机故障。此时，请停用相机几分钟以降温。
- 切勿将相机置于高温环境下，如密闭车辆、阳光直射或温度变化太大的场所。高温或低温环境可能对相机内部组件造成不利影响，并可能导致火灾。
- 请勿遮盖使用中的相机或充电器。这可能导致机身发热、变形、或引起火灾。请始终在通风良好场所下使用相机及配件。

注意

“注意”是指潜在的危險情况，若不避免则可能导致轻微或中等程度的人身伤害。

- 电池漏电、过热或损坏可能导致火灾或人身伤害。
 - 请使用相机所需规格的电池。
 - 请避免电池短路、过热或弃置火中。
 - 请注意勿让电池正负极的插入方向相反。
- 若长时间不用相机，请取出电池。否则，电池可能会泄漏腐蚀性电解液，对相机组件造成永久性损坏。
- 闪光灯与手或其它物体接触时，请勿使用。闪光灯连续使用后，请勿触摸。否则，可能会导致皮肤灼伤。
- 开机后正在用交流充电器充电时，请勿移动相机。充电完毕后，务请先关机，然后再从墙壁插座中拔出电缆。移动相机前，请确保已断开与其它装置相连的所有连接器电源线或电缆。否则，可能损坏电源线或电缆、或导致火灾或电击。
- 请勿触摸镜头或镜头盖，以免拍出的图像不清晰或导致相机故障。
- 拍照时，请勿遮住镜头或闪光灯。
- 插入任何电缆或交流适配器前，请检查插入方向是否正确，切勿强行操作。否则，可能导致电缆或相机损坏。
- 若信用卡靠近相机包，可能会消磁。请让磁条卡远离相机包。
- 20 PIN 接头连接计算机 USB 端口时，很可能导致计算机故障。切勿将 20 PIN 接头连接至计算机 USB 端口。






目录

准备	007	系统图	
	008	功能标识	
	008	前视图与上视图	
	009	后视图	
	010	下视图	
	010	自拍计时器指示灯	
	011	相机状态指示灯	
	011	模式图标	
	012	连接电源	
	015	装上电池	
	015	插入存储卡	
	016	存储卡使用说明	
	录制	018	第一次使用相机时：智能按钮
		019	第一次使用相机时：设置日期/时间和语言
020		LCD 显示器指示标志	
021		启动录制模式	
021		自动模式使用方法	
021		“程序”模式使用方法	
022		手动模式使用方法	
022		DUAL IS（双重图像稳定）模式的使用方法	
023		夜景、人像场景模式	
023		“场景”模式使用方法	
024	“动态”模式使用方法		

目录

024	录制无声短片	043	曝光补偿
024	暂停录制短片（连续录制）	044	ACB（自动对比度平衡）
025	使用照片风格选择模式	044	快门速度
026	拍照注意事项	045	光圈值
027	用相机上的按钮设置相机	045	短片画面稳定器
027	POWER 按钮	046	“场景”菜单
027	“快门”按钮		
027	OIS（光学图像稳定）按钮		
028	变焦 W/T 按钮		
030	使用 LCD 显示器设置相机	播放	047 启动播放模式
031	选择对焦类型	047	播放静态图像
032	闪光灯	047	播放短片
033	尺寸	048	短片抓图功能
034	对焦区	048	在相机上剪切短片
036	连拍	048	播放录音
036	测光	049	播放语音备忘录
037	图像调整	049	LCD 显示器指示标志
037	清晰度	050	用相机按钮调整相机
037	饱和度控制	050	播放模式按钮
037	对比度	050	BACK 按钮
038	效果	050	播放模式下使用遥控器
038	画质/帧频	051	缩略图/放大按钮
039	自拍计时器/遥控器	052	播放图像
041	录音/语音备忘录	053	启动幻灯片放映
042	白平衡	054	保护图像
043	ISO	054	删除图像
		055	DPOF

目录

055	DPOF: 图像	067	设置菜单 ()
056	DPOF: 打印尺寸	067	音量
056	DPOF: 索引	067	动作音
057	旋转图像	068	快门音
057	调整大小	068	开机音乐
058	效果	068	AF 音
059	特殊颜色	068	设置菜单 ()
059	彩色滤光片	068	文件名称
059	阴影	069	自拍
059	高雅	069	AF辅助光灯
059	杂点效果	069	快速查看
060	图像调整	070	打印录制日期
060	红眼消除	070	设置菜单 ()
060	ACB	070	复制到存储卡
060	亮度控制	071	全部删除
060	对比度控制	071	格式化内存
061	饱和度控制	072	设置菜单 ()
061	PictBridge	072	语言
		072	设置日期/时间/日期类型
		073	初始化
		073	选择视频输出类型
		074	自动关闭电源
		075	重要注意事项
		076	警告指示标志
		077	联系客服中心前
		079	规格
设置	064 设置菜单		
	066 设置菜单 ()		
	066 OSD 设置		
	066 LCD 亮度		
	066 LCD 省电		
	067 开机图像		

目录

软件	081	软件注意事项
	082	系统要求
	082	关于软件
	083	安装应用程序软件
	085	启动计算机模式
	086	使用可移动磁盘
	088	删除可移动磁盘
	089	安装支持 MAC 的 USB 驱动程序
	089	使用支持 MAC 的 USB 驱动程序
	089	删除 Windows 98SE 的 USB 驱动程序
	090	Samsung Master
	092	常见问题集

系统图

使用本产品前，请检查产品配件是否正确。产品配件因销售地区而异。若要购买选购设备，请联系您最近的三星经销商或三星服务中心。

随附产品



相机



相机包



用户手册、
产品保修书



光盘



充电电池
(SLB-1137D)



相机带



交流适配器 (SAC-47) /
USB 数据线 (SUC-C3)



AV 电缆

选购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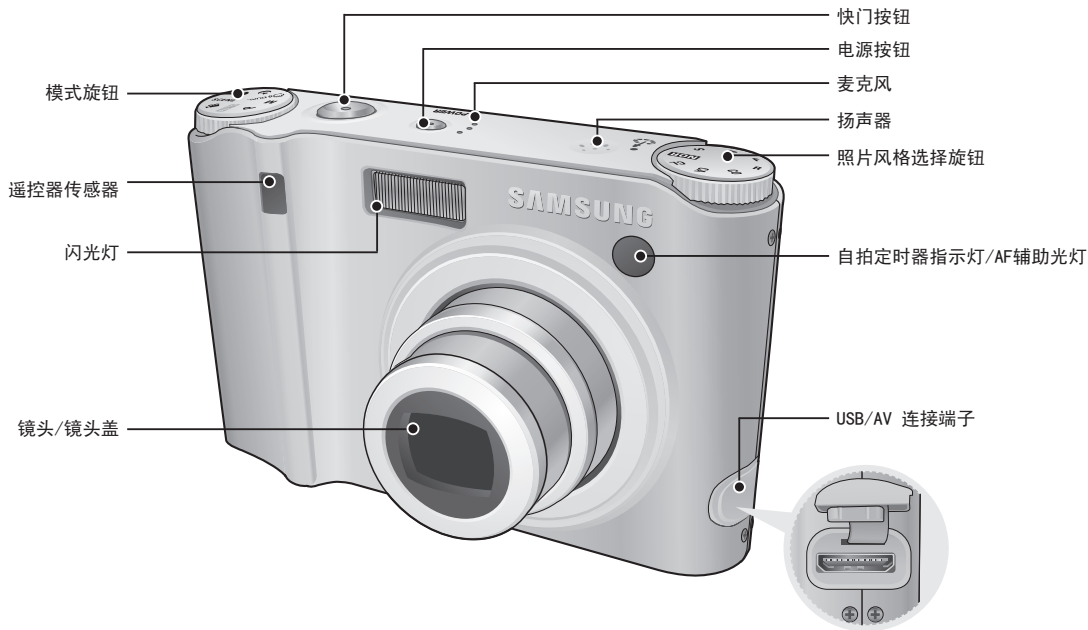
SD/SDHC/MMC 存储卡



遥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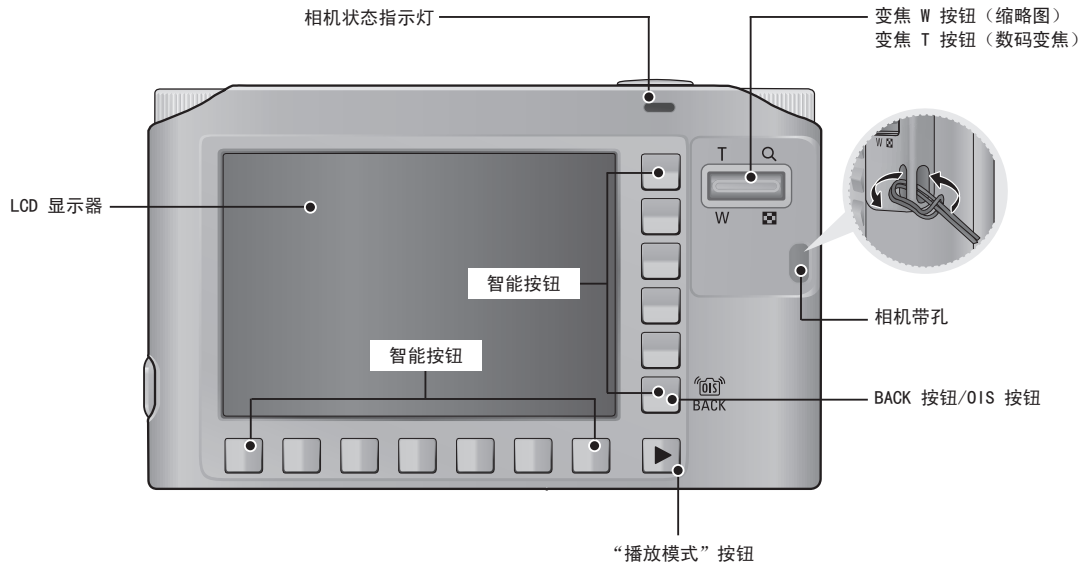
功能标识

前视图与上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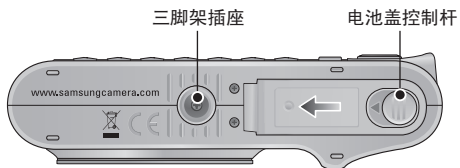
功能标识

后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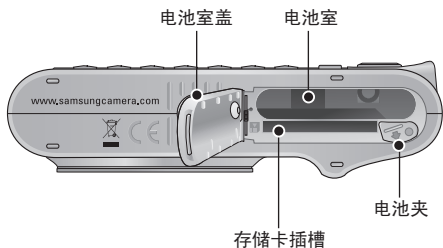


功能标识

下视图



* 若要打开电池室盖，请按上图所示的方向滑动。



■ 自拍计时器指示灯

图标	状态	说明
	闪烁	- 最初 7 秒钟，指示灯每隔 1 秒闪烁 1 次。 - 最后 3 秒钟，指示灯每隔 0.25 秒闪烁 1 次。
	闪烁	拍照前 2 秒钟，指示灯每隔 0.25 秒快速闪烁 1 次。
	闪烁	相机会在约 10 秒钟后拍摄一张相片，再过 2 秒钟后拍摄第二张相片。
	闪烁	按下“快门”按钮后，相机会随拍摄物移动进行拍照。
	闪烁	按下遥控器的“快门”按钮后，拍照前会有 2 秒间隔时间。

功能标识

■ 相机状态指示灯

状态	说明
电源开启	指示灯会亮起，相机准备好拍照时熄灭。
拍照后	相机保存图像时指示灯会闪烁，然后指示灯关闭，准备拍另一张照片。
录制语音备忘录时	指示灯闪烁。
USB 数据线插入计算机时	指示灯亮起 (初始化设备后，LCD 显示器关闭)
与计算机交换数据	指示灯亮起 (LCD 显示器关闭)
USB 数据线连接至打印机时	指示灯熄灭。
打印机打印时	指示灯闪烁。
启动 AF 时	指示灯亮起 (对焦于拍摄物)
	指示灯闪烁 (未对焦于拍摄物)

■ 模式图标

模式	自动	程序	手动
图标			
模式	DUAL IS	夜景	人像
图标			
模式	动态	播放	-
图标			
场景			
模式	儿童	风景	近距离
图标			
模式	文本	夕阳	黎明
图标			
模式	逆光	焰火	海滩与雪景
图标			
模式	自拍	食物	咖啡厅
图标			

连接电源

您应使用相机随附的充电电池（SLB-1137D）。使用相机前，请确认为电池充电。

■ SLB-1137D 充电电池规格

型号	SLB-1137D
类型	锂离子
容量	1100mAh
电压	3.7V
充电时间（相机关机后）	约 150 分钟

■ 图像数量与电池寿命：使用 SLB-1137D

	电池寿命/ 图像数量	根据以下拍摄条件
静态图像	约 130 分钟/ 约 260 张图像	使用充满电的电池， 自动模式，8M 图像大小， 高画质，拍摄时间间隔：30 秒 每次拍照后，在“短焦”与“长 焦”变焦位置之间切换。 第 2 次拍照时使用闪光灯。 使用相机 5 分钟后，关机 1 分钟。

	录制时间	根据以下拍摄条件
短片	约 120 分钟	使用充满电的电池，图像大小为 640x480，帧频为 30fps

* 这些数据乃根据三星的标准条件与拍摄条件测得，用户的使用方法不同，这些数据亦可能不同。

* 这些数据是在使用 OIS 拍摄条件下测得。



电池使用的注意事项。

- 不用相机时，请关闭相机电源。
- 若长时间不用相机，请取出电池。电池长时间置放在相机内会损耗电力，且容易漏电。
- 低温（0° C 以下）会影响电池性能，且可能缩短电池使用寿命。
- 常温下电池性能通常会恢复。
- 长时间使用相机可能会导致机身发热。这种情况完全正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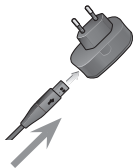
连接电源

可用 SAC-47 组件给充电电池 (SLB-1137D) 充电。SAC-47 组件包括交流适配器 (SAC-47) 和 USB 数据线 (SUC-C3)。交流适配器与 USB 数据线连接到一起后，可用作交流电缆。

- 将 SAC-47 用作交流充电器：

将交流适配器插入 USB 连接器。

插入交流适配器后，可将其用作交流充电器。



- 将 SAC-47 用作 USB 数据线：

从 USB 连接器上移除交流适配器 (SUC-C3)。

您可与计算机交换数据 (请参阅第 85 页) 或给电池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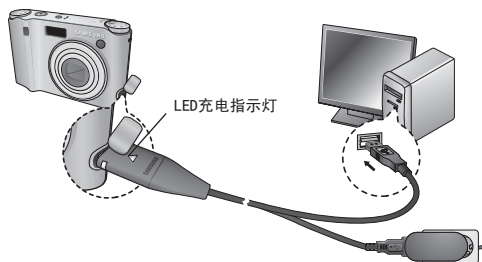


在下列情况下，可能无法给电池充电。

- 使用非本相机随附的 USB 数据线时。请使用随附的 USB 数据线。
- 使用 USB 集线器时。请将相机直接连接到计算机。
- 其他 USB 设备连接到计算机时。
请断开其他 USB 设备与计算机的连接。
- USB 连接到计算机正面的 USB 端口时。请用计算机背面的 USB 端口。
- 若计算机的 USB 端口不符合电源输出标准 (4.2V, 400mA)，则可能无法给相机充电。

连接电源

■ 充电电池（SLB-1137D）的充电方法



- 插入任何电缆或交流适配器前，请检查插入方向是否正确，切勿强行操作。否则，可能导致电缆或相机损坏。
- 装上充电电池后，若交流充电器的LED指示灯不亮或闪烁，请检查是否正确插入电池。
- 若开机状态下给电池充电，则无法充满电。充电时请关闭相机。
- 若装入完全放电的电池进行充电时，请勿开机。相机可能因电池电量不足，而无法开机。使用相机前，请给电池充电 10 分钟以上。
- 给完全放电的电池充电，且充电时间较短时，请勿频繁使用闪光灯或拍摄短片。

■ 交流适配器的LED充电指示灯

	LED 充电指示灯
充电中	红色 LED 指示灯亮
充电完成	绿色 LED 指示灯亮
充电错误	红色 LED 指示灯熄灭或闪烁
正在放电 (用交流适配器)	橘色 LED 指示灯亮

装上电池

装上电池（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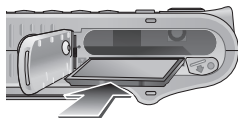
- 若装上电池后无法开机，请检查电池正负极（+ /-）插入方向是否正确。
- 打开电池室时，请勿强行用力。否则可能损坏电池室盖。



插入存储卡

插入存储卡（如图所示）。

- 插入存储卡前，请关闭相机电源。
- 存储卡正面应朝向相机背面（LCD 显示器），存储卡针脚应朝向相机正面（镜头）。
- 请正确插入存储卡。否则会损坏存储卡插槽。



■ LCD 显示器上会显示 4 种电池电量指示标志。

电池指示标志				
电池状态	电池已充满电	电池电量不足（准备充电或使用备用电池）	电池电量不足（准备充电或使用备用电池）	电池电量已耗尽。（充电或使用备用电池）

存储卡使用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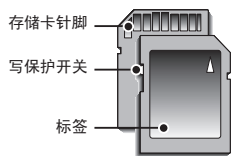
- 若首次使用新购的存储卡，或存储卡内有相机无法识别的数据或其它相机拍摄的图像时，请确保先格式化存储卡（请参阅第 71 页）。
- 插入或取出存储卡前，请先关闭相机电源。
- 多次使用存储卡后，会降低其性能。若存储卡性能降低，需购买新存储卡。存储卡磨损或裂纹不在三星保修范围内。
- 存储卡为精密电子装置。
请勿弯折存储卡，且避免掉落或受重压。
- 请勿将存储卡置于强电场或磁场环境中，如扬声器或电视接收器附近。
- 请勿在过热或过冷环境中使用或置放存储卡。
- 请保持存储卡清洁，避免接触到任何液体。若存储卡接触到液体，请用软布擦干。
- 存储卡不用时，请将其放在卡套中。
- 请注意，存储卡长使间使用后会变热。这种情况完全正常。
- 请勿使用在其它数码相机上用过的存储卡。
若要在本机上使用存储卡，请先用相机将其格式化。
- 请勿使用在其它数码相机或存储卡读卡器上格式化过的存储卡。
- 若存储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可能会损坏记录数据：
 - 存储卡使用不当。
 - 录制、删除（格式化）或读取时，关闭电源或取出存储卡。
- 若出现数据丢失，三星不承担任何责任。
- 建议在其它媒体上备份重要数据，如软盘、硬盘、光盘等。
- 若存储容量不足
：相机会显示 [存储器满！] 消息，且无法使用。
若要优化相机的存储容量，请更换存储卡或删除卡上不需要的图像。



- 相机状态指示灯闪烁时，请勿取出存储卡，否则可能会损坏卡上的数据。

存储卡使用说明

本相机可使用 SD/SDHC 存储卡及 MMC 卡（多媒体存储卡）。



[SD（安全数字）存储卡]

SD/SDHC 存储卡上有写保护开关，可防止删除或格式化图像文件。将 SD/SDHC 存储卡上开关推至底部，数据将会受到保护。将 SD/SDHC 存储卡上开关推至顶部，写保护会取消。拍照前，请将 SD/SDHC 存储卡上开关推至顶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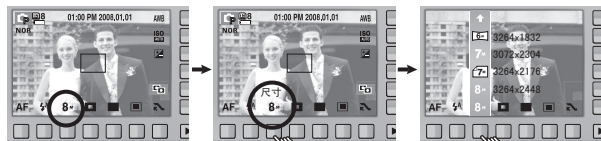
256MB MMC 存储卡的规定拍摄容量如下。这些数字为近似值，因为图像容量会随拍摄物及存储卡类型的不同而变化。

已录制图像大小		超高画质	高画质	标准画质	30FPS	15FPS
静态图像	8 ^M	60	115	165		
	7 ^M	68	128	182		
	7 ^L	68	129	183		
	6 ^M	79	149	211		
	5 ^M	93	173	242		
	3 ^M	143	255	345		
	1 ^M	419	617	732		
* 短片	640				约12' 42"	约20' 51"
	320				约30' 34"	约57' 49"

* 使用变焦会影响录制时间。
录制短片时不操作变焦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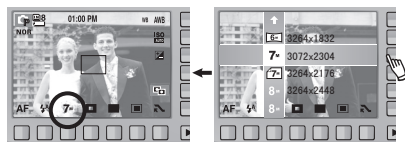
第一次使用相机时：智能按钮

可用此按钮移动菜单光标进行选择或确认所选菜单。



[选择主菜单：触摸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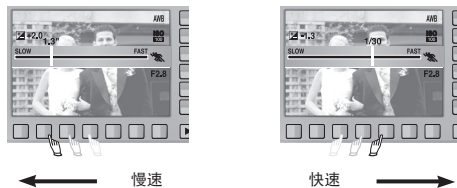
[确认主菜单：按下按钮]



[确认子菜单：按下按钮]

[选择子菜单：触摸按钮]

若要选择某些菜单的子菜单，请触摸相应按钮，并向左或向右滑动手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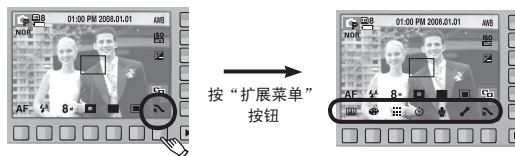


慢速

快速

[例如：手动 - 选择快门速度]

扩展菜单：按“扩展菜单”按钮，显示更多菜单。



按“扩展菜单”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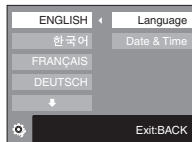
* 选择某些菜单时，LCD 显示器会变暗。选择菜单后，LCD 显示器会恢复到此前亮度。

第一次使用相机时：设置日期/时间和语言

相机第一次开机时 LCD 显示器可显示菜单，以设置日期、时间和语言。设置日期、时间和语言后，此菜单不再显示。使用此相机前，请设置日期、时间和语言。

■ 设置语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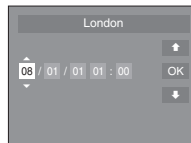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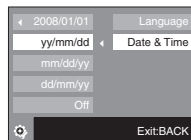
1. 按下 [Language] 菜单按钮。
2. 按垂直智能按钮，可选择想要的语言。



- 您可选择 22 种语言中的任何一种。如下所列：
 - 英语、韩语、法语、德语、西班牙语、意大利语、简体中文、繁体中文、日语、俄语、葡萄牙语、荷兰语、丹麦语、瑞典语、芬兰、泰语、马来西亚语/印度尼西亚语、阿拉伯语、波兰语、匈牙利语、捷克语和土耳其语
- 重新开启相机后，语言设置不变。

■ 设置日期、时间和日期类型

1. 按下 [Date & Time] 菜单按钮。
2. 按垂直智能按钮，可选择想要的日期类型。
3. 若要更改日期，请选择 [2008/01/01] 菜单并按下垂直智能按钮。
4. 若要选择“年/月/日”和“时：分”，请按水平智能按钮。若要更改数字，请按垂直智能按钮。



* 有关“世界时间”的相关信息，请参阅第 72 页。

LCD 显示器指示标志

LCD 显示器上会显示拍摄功能与选项的相关信息。



编号	说明	图标	页码
1	录制模式		p. 21~24
2	照片风格选择	NOR / S / V / F / R / Co / CA / CL	p. 25
3	电池		p. 15
4	OIS (光学图像稳定)		p. 27
5	对焦模式	AF	p. 31
6	闪光灯		p. 32~33
7	图像大小	8M 7M 7+ 6M 5+ 3+ 1+ 640 320	p. 33
8	脸部侦测/自拍/对焦区		p. 34~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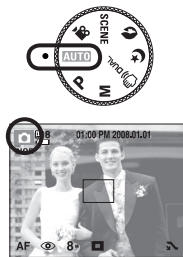
编号	说明	图标	页码
9	拍摄模式		p. 36
10	测光		p. 36
11	图像调整		p. 37
12	效果		p. 38
13	画质/帧频		p. 38
14	自拍计时器	OFF	p. 39~40
15	录音/语音备忘录/静音	OFF	p. 41
16	设置菜单		p. 64~74
17	扩展菜单		p. 18
18	ACB		p. 44
19	光圈值	F2.8	p. 45
20	曝光补偿/稳定器/快门速度		p. 45/p. 44
21	ISO	ISO	p. 43
22	白平衡	AWB	p. 42
23	日期/时间	01:00 PM 2008.01.01	p. 72
24	光学/数码变焦栏/数码变焦率	x5.0	p. 28~29
25	剩余可拍摄次数	8	p. 17
	剩余时间 (短片/录音)	00:01:00/01:00:00	
26	存储卡图标/内存图标		p. 15
27	自动对焦区域		p. 34~35

启动录制模式

自动模式使用方法

请选择此模式，这样用户只需最少操作步骤，即可快速轻松地拍照。

1. 装入电池时，请确保正负极 (+ / -) 方向正确（请参阅第 15 页）。
2. 插入存储卡（请参阅第 15 页）。
相机内存为 20MB，因此无须插入存储卡。
若未插入存储卡，则图像会保存至内存。
若相机插有存储卡，会将图像保存到存储卡上。
3. 关闭电池室盖。
4. 按“电源”按钮开机。
(若 LCD 显示器上显示的日期/时间有误，请在拍照前重新设置日期/时间。)
5. 旋转模式旋钮选择“自动”模式。
6. 将相机对准拍摄物，并用 LCD 显示器构图。
7. 按“快门”按钮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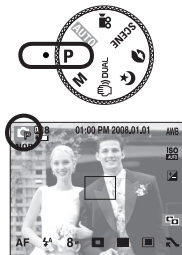
- 若半按“快门”按钮后自动对焦区域变红色，则表示相机无法对焦于拍摄物。此时，相机无法拍摄清晰图像。
- 拍照时，请勿遮住镜头或闪光灯。

“程序”模式使用方法

选择“程序”模式可将相机配置为最佳设置。您仍可手动配置除光圈值和快门速度之外的所有功能。

1. 旋转模式旋钮选择“程序”模式。
2. 按水平智能按钮配置各种高级功能，如图像大小（请参阅 33 页）、画质（请参阅第 38 页）、测光（请参阅第 36 页）和拍摄模式（请参阅 36 页）。

* 有关菜单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30 至 4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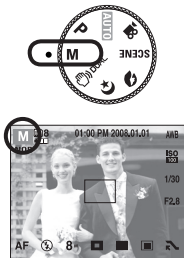
启动录制模式

手动模式使用方法

用户可手动设置光圈值和快门速度。

1. 旋转“模式”旋钮选择“手动”模式。
2. 用智能按钮可选择想要的快门速度和光圈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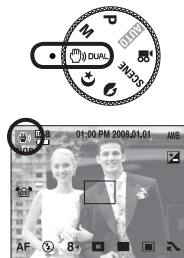
* 有关菜单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44～45 页。



DUAL IS（双重图像稳定）模式的使用方法

该模式能减少相机抖动的影响，以便在暗光条件下拍摄曝光良好的图像。

1. 旋转模式旋钮选择 DUAL IS 模式。
2. 将相机对准拍摄物，并用 LCD 显示器构图。
3. 按“快门”按钮拍照。



■ 使用 DUAL IS 模式时的注意事项

- 在 DUAL IS 模式下无法使用数码变焦。
- 若照明条件优于荧光灯照明，则 DUAL IS 不会启动。
- 拍摄物移动时，所拍摄的最终图像可能会模糊。
- 显示 [正在拍摄!] 消息时，请勿移动相机，以达到最佳拍摄效果。
- 由于 DUAL IS 模式要求使用相机的数字信号处理器，因此相机可能需要较长时间处理用 DUAL IS 拍摄的图像。

启动录制模式

夜景、人像场景模式

旋转模式旋钮选择想要的模式。

- 夜景：使用此模式，可在夜晚或其它暗光条件下拍摄静态图像。
- 人像：拍摄人像。



["夜景"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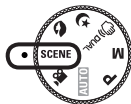


["人像"模式]

“场景”模式使用方法

使用此菜单，可在各种拍摄场所下轻松地配置最佳设置。旋转模式旋钮选择场景模式。

※ 有关菜单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46 页。



启动录制模式

“动态”模式使用方法

相机可在存储空间允许的可用录制时间内录制短片。

1. 旋转模式旋钮以选择“动态”模式。后面的内容“动态”称作“短片”。(LCD显示器上会显示可用录制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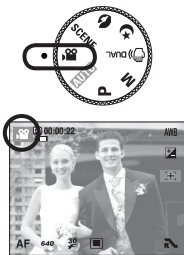
2. 将相机对准拍摄物，并用 LCD 显示器构图。

按快门按钮后，相机可在可录制时间内录制短片。松开“快门”按钮后，相机仍会录制短片。

若要停止录制，请重按“快门”按钮。

* 图像大小和类型如下所列。

- 图像大小: 640x480, 320x240 (可选)
- 文件类型: *.avi (MPEG-4)



* 连续录制短片的最大文件大小为 4GB。

* 若录制时间超过6小时，即使文件大小小于 4GB，短片也会自动停止拍摄并保存。

* 文件大小达到4GB或录制时间达到6小时之前，短片可能会停止并保存，具体情况视画质而定。

录制无声短片

您可以录制无声短片。

1. 按扩展菜单按钮。
2. 选择 [声音] → [关] 菜单。
3. 按快门按钮后，相机可在可录制时间内录制无声短片。

* 若选择 [变焦静音]，则使用变焦功能时，仅拍摄图像而不记录声音。



暂停录制短片（连续录制）

录制短片时，可暂停录制不想要的场景。使用此功能，可将多个喜爱的场景录制成一个短片，而无需创建多个短片。

■ 使用连续录制功能

1. 按“快门”按钮后，相机可在可用录制时间内录制短片。松开“快门”按钮后，相机仍会录制短片。
2. 按 II 按钮暂停录制。
按 [] 按钮恢复录制。
3. 若要停止录制，请重按“快门”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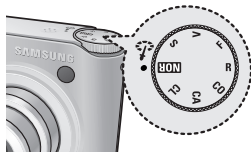


启动录制模式

使用照片风格选择模式

使用相机顶部的“照片风格选择”旋钮，您可以拍摄各种效果的照片，而无需使用图像修正程序。

1. 使用照片风格选择旋钮，选择想要的照片风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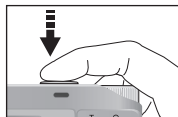
- 无法在夜景、人像、动态及场景模式中运用“照片风格选择模式”。

图标	风格模式	说明
NOR	一般	不使用任何风格效果。
/S	柔和	使用柔和的风格。
/V	鲜明	使用鲜明的风格。
/F	悠远	使用自然、清新的风格。
/R	怀旧	使用棕色色调风格。
/CO	清爽	使用清爽的风格。
/CA	宁静	使用宁静的风格。
/CL	古典	使用古典的风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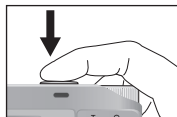
2. 将相机对准拍摄物，并用 LCD 显示器构图。
3. 按“快门”按钮拍照。

拍照注意事项

- 半按下“快门”按钮。
轻按“快门”按钮以确认对焦，并给闪光灯电池充电。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照。



[轻按“快门”按钮]



[按“快门”按钮]

- 相机可录制时间可能因拍摄情况与相机设置不同而有所差异。
- 若照明不足时选择“闪光灯关闭”或“缓速同步”模式，LCD 显示器上可能显示相机抖动警告指示标志 (📷)。此时，请将三脚架固定在平稳表面来支撑相机，或更改为闪光灯拍摄模式。
- 逆光拍摄：
拍摄时请背对阳光。若逆光拍照，照片可能变暗。逆光拍照时，请用场景拍摄模式下的 [逆光]（请参阅第 46 页）、强制闪光（请参阅第 32 ~ 33 页）、中心测光（请参阅第 36 页）、曝光补偿（请参阅第 43 页）或 ACB（请参阅第 44 页）功能。

- 拍照时，请勿遮住镜头或闪光灯。
- 用 LCD 显示器进行构图。
- 在下列情况下，自动对焦区域系统可能无法达到满意效果。
 - 拍摄物的对比度很小。
 - 拍摄物反光强或为发光物。
 - 拍摄物正高速移动。
 - 反光强，或背景太亮。
 - 拍摄物仅有水平线条或宽度很窄（如棍棒或旗杆）。
 - 周围环境昏暗。

用相机上的按钮设置相机

可通过相机上的按钮来设置录制模式功能。

POWER 按钮

用于开启/关闭相机电源。若指定时间内不用相机，相机电源会自动关闭以延长电池寿命。

有关电源自动关闭功能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74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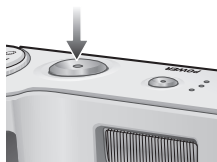


“快门”按钮

用于在“录制”模式下拍照或录音。

● 在“短片”模式下：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后，开始录制短片。按一次“快门”按钮后，相机会在存储空间允许的可用录制时间内录制短片。若要停止录制，请重按“快门”按钮。



● 在“静态图像”模式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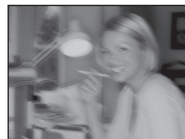
半按下“快门”按钮后，相机会启动自动对焦并检查闪光灯状态。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后，可拍照并储存图像。若选择录制语音备忘录，相机会在保存图像数据后开始录制。

OIS（光学图像稳定）按钮

在拍摄模式下，按 OIS 按钮可将相机抖动程度减至最低。



半按下“快门”按钮后，快门速度和光圈会显示在 LCD 上，并启用相机抖动校正功能。



[使用 OIS 前]



[使用 OIS 之后]

※ 以下情况下，OIS 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 拍摄移动物体
- 使用较高数码变焦值拍照
- 当相机抖动超出校正范围时
- 快门速度越慢，抖动校正功能的效能越低。

用相机上的按钮设置相机



- 若在使用三脚架时运行 OIS 功能，图像可能由于 OIS 传感器震动而变模糊。使用三脚架时请关闭 OIS 功能。
- 若相机受震，可能影响 LCD 显示器。若要相机功能恢复正常，请先关闭相机然后重新开机。
- 在电池电量充足时运行 OIS 功能（，）。
- 电池电量不足时（），可以设置 OIS 功能但是不会启用该功能。
- 在“微距”模式下，建议不要使用 OIS 功能。
- 若在录制短片时设置 OIS 功能，则 OIS 功能启动的声音可能也会被录制下来。

变焦 W/T 按钮

若未显示菜单，则该按钮可用作“光学变焦”或“数码变焦”按钮。
此相机具有 3 倍光学变焦和 5 倍数码变焦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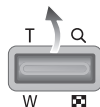
同时用这两种功能，总变焦率为 15 倍。



■ 长焦变焦

光学变焦“长焦”：按“变焦”按钮可放大物体，即拍摄物显得更近。

数码变焦“长焦”：选择最大（3 倍）光学变焦后，按“变焦 T”按钮会启动数码变焦软件。松开“变焦 T”按钮后，则相机在达到所需设置时会停止数码变焦。达最大（5 倍）数码变焦后，“变焦 T”按钮将不起作用。



用相机上的按钮设置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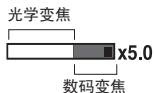
变焦 W/T 按钮

■ 短焦变焦

光学变焦“短焦”：按“变焦 W”按钮。这样会缩小拍摄物，让拍摄物显得更远。连按“变焦 W”按钮，会将相机变焦值设置为最小，让拍摄物显得离相机最远。



数码变焦“短焦”：使用数码变焦时，按“变焦 W”按钮，会逐步减小数码变焦值。松开“变焦 W”按钮，可停止数码变焦。按“变焦 W”按钮会减少数码变焦值，然后相机会继续减少光学变焦直至最小变焦值。



- 相机可能需较长时间处理用数码变焦拍摄的图像。这需花费一些时间。
- 使用数码变焦时，可能会降低图像画质。
- 若要查看更清晰的数码变焦图像，请在最大光学变焦位置半按“快门”按钮，然后重按“变焦 T”按钮。
- 在 [DUAL IS]、[动态]、[高速]、[动体拍摄]、[夜景]、[儿童]、[近距离]、[文本]、[焰火]、[自拍]、[食物]、[咖啡厅] 等模式下，不能启用数码变焦。
- 请勿触摸镜头，以免拍出的图像模糊或导致相机故障。若图像模糊，请先关闭然后再开启相机电源，以调整镜头位置。
- 请勿按压镜头，因其可能导致相机故障。
- 相机打开后，请勿触摸移动的相机镜头部件，因为那样会导致图像模糊不清。
- 您可使用遥控器来操作“短焦”和“长焦”变焦。

使用 LCD 显示器设置相机

可用 LCD 显示器上的菜单设置录制功能。

(●：可选，-：部分可选)

菜单								SCENE		页码
对焦	标准	●	●	●	●	●	●	-	●	p. 31
	自动微距	●			●			-		
	微距		●	●				-	●	
闪光	关闭	●	●	●	●	●	●	-		p. 32~33
	自动	●	●					-		
	消减红眼	●	●				●	-		
	强制闪光		●	●				-		
	慢速同步		●			●		-		
红眼消除	●	●			●	●	-			
尺寸		●	●	●	●	●	●	●	●	p. 33
对焦区	脸部侦测	●	●	●	●		●	-		p. 34~35
	自拍	●	●	●	●		●	-		
	中心AF	●	●	●	●	●	●	-		
	多重AF	●	●	●	●	●	●	-		

菜单								SCENE		页码
拍摄模式	单张	●	●	●	●	●	●	-		p. 36
	连拍		●	●				-		
	高速		●	●						
	动体拍摄		●	●						
	AEB		●							
测光	平均测光	●	●	●	●				●	p. 36
	中心测光		●	●	●				●	
	中央重点		●	●	●				●	
图像调整	清晰度		●	●						p. 37
	饱和度		●	●						
	对比度		●	●						
效果	一般	●	●	●	●		●	-	●	p. 39
	黑白		●	●			●	-	●	
	老照片		●	●			●	-	●	
	蓝色		●	●			●	-	●	
	红色		●	●			●	-	●	
	绿色		●	●			●	-	●	
底片		●	●			●	-	●		

使用 LCD 显示器设置相机

菜单								SCENE		页码
画质/帧频		●	●	●	●	●	●	●	●	p. 38
定时器	关	●	●	●	●	●	●	●	●	p. 39~40
	10秒	●	●	●	●	●	●	●	●	
	2秒	●	●	●	●	●	●	●	●	
	自拍两张	●	●	●	●	●	●	●	●	
	动作计时器	●	●	●	●	●	●	●	●	
	遥控	●	●	●	●	●	●	●	●	
声音	关	●	●	●	●	●	●	●	●	p. 41
	语音备忘录	●	●	●	●	●	●	●	●	
	录音	●	●	●	●	●	●	●	●	
	声音								●	p. 24
	变焦静音								●	
WB	●	●	●						●	p. 42
ISO	●	●								p. 43
EV	●		●					●		p. 43
ACB	●									p. 44
快门速度			●							p. 44
光圈值			●							p. 45
稳定器									●	p. 45
OIS	●	●	●	●	●	●	●	●	●	p. 27

* 菜单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 可选菜单可能因场景模式不同而有所差异。

选择对焦类型

您可根据拍摄物的距离选择对焦类型。
距离范围如下所示。



[标准]



[微距]



[自动微距]

■ 对焦模式和范围的类型

对焦类型	短焦 (W)	长焦 (T)
标准	80cm ~ 无限远	80cm ~ 无限远
微距	5cm ~ 80cm	50cm ~ 80cm
自动微距	5cm ~ 无限远	50cm ~ 无限远



● 选择微距模式后，可能会出现相机抖动的情况。

拍照时请勿抖动相机。

● 在“微距”模式下 50cm 范围内拍照时，请选择“闪光灯关闭”模式。

闪光灯

您可根据拍摄物的距离选择闪光灯类型。距离范围如下所示。

- 使用 [DUAL IS]、[连拍]、[高速]、[动体拍摄]、[AEB]、[动态]、[风景]、[近距]、[文本]、[夕阳]、[黎明]、[焰火]、[自拍]、[食物]、[咖啡厅] 等模式时，无法使用闪光灯。



- 选择“自动”、“强制闪光”、“慢速同步”闪光灯后按下“快门”按钮，闪光灯会第一次闪光，以检查拍摄情况（闪光灯覆盖范围和闪光灯功率）。在第二次闪光前，切勿移动相机。
- 经常使用闪光灯，会缩短电池使用寿命。
- 在正常操作情况下，闪光灯的充电时间通常短于 5 秒。若电池电量不足，则充电时间较长。
- 请在闪光灯覆盖范围内拍照。
- 若拍摄物距相机太近或反光太强，则不能保证图像质量。
- 在照明不良情况下用闪光灯拍照时，所拍图像上可能会有白点。原因是空气中的灰尘会反射闪光。这并非相机故障。

- 闪光灯范围（W：短焦，T：长焦）

（单位：m）

ISO	标准	微距	自动微距
自动	W: 0.8 - 4.5	W: 0.5 - 0.8	W: 0.5 - 4.5
	T: 1.5 - 2.5	T: 0.5 - 1.5	T: 0.5 - 2.5










闪光灯

■ 闪光灯模式指示标志

图标	闪光灯模式	说明
	闪光灯关闭	闪光灯不会闪光。在禁用闪光灯拍摄的场所或情况中拍照时，请选择此模式。在照明不足条件下拍照时，LCD 显示器上会显示相机抖动警告标志 ()。
	自动闪光	若拍摄物或背景太暗，相机会自动启用闪光灯。
	自动与红眼消除	若拍摄物或背景太暗，相机的闪光灯会自动启用，并用红眼消除功能减轻红眼效果。
	强制闪光	无论光照条件如何，闪光灯都会闪光。相机会根据周围环境，自动控制闪光强度。
	慢速同步	闪光灯会以低速快门速度闪光，以达到平衡的适当曝光。照明不足时，LCD 显示器上会显示相机抖动警告标志 ()。
	红眼消除	若拍照时检测到“红眼”，该模式会自动消减轻红眼效果。

尺寸

您可根据需要选择适当的图像尺寸。

模式	静态图像模式						
图标							
尺寸	3264x 2448	3264x 2176	3072x 2304	3264x 1832	2592x 1944	2048x 1536	1024x 768
模式	短片模式						
图标							
尺寸	640x480			320x240			



[静态图像模式]



[短片模式]




- 由于高分辨率图像需要较大的存储容量，因此分辨率愈高可拍摄张数愈少。

对焦区

您可根据拍摄情况选择惯用的“对焦区”。

[脸部侦测]：采用此模式，相机可自动侦测脸部位置，并设置对焦和曝光值。选用该模式，可快速轻松地拍摄人物。

* 可选模式：自动、程序、手动、DUAL IS、人像、场景（儿童、海滩与雪景、自拍、咖啡厅）

1. 在可选择的拍摄模式下，选择“脸部侦测”菜单（）。

会显示“脸部侦测”图标。

2. 相机会在拍摄对象脸部自动设置自动对焦框的大小和位置。

3. 半按下“快门”按钮。启动对焦后，对焦框会变为绿色。

4.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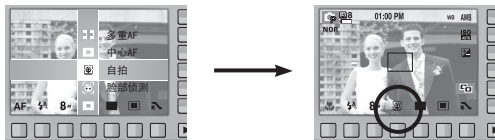
- 此功能最多可侦测到 9 张脸。
- 若相机同时识别出多人，则会聚焦于距相机最近的人。
- 相机侦测出要拍摄的脸部时，会在其上显示白色对焦框，而其它人的脸部显示灰色对焦框（最多 8 个人）。半按下“快门”按钮对焦于脸部后，白色对焦框会变为绿色（最大数目为 9）。
- 若未能启用脸部侦测，请返回至之前的 AF 模式。
- 在某些条件下，此功能无法正常使用。
 - 人戴墨镜，或部分脸部隐藏时。
 - 拍摄对象未注视相机时。
 - 由于亮度太暗或太亮，相机未能侦测出脸部。
 - 相机和拍摄对象间隔太远。
- 最大脸部识别范围为 2.5m（短焦）。
- 相机距拍摄对象愈近，识别速度愈快。
- 在该模式下，不能启动数码变焦。
- 使用照片风格选择按钮选择“**MOR**”后方可设置该模式。
- 设置 [脸部侦测] 功能后，无法使用 [效果] 菜单。

对焦区

[自拍]: 自拍时, 相机会自动侦测脸部区域使拍摄更加方便快捷。

* 可选模式: 自动、程序、手动、DUAL IS、人像、场景 (儿童、海滩与雪景、自拍、咖啡厅)

1. 选择“自拍”菜单后会显示“自拍”图标 ()。



2. 自拍时请将镜头对准自己的脸。
相机会自动侦测要拍摄的脸部并发出提示音。
3. 按下“快门”按钮拍照。



- 将脸部定位在屏幕中心时, 相机重复发出的提示音与脸部不位于屏幕中心时所发出的提示音不同。
- 可使用 [自拍] 菜单来设置提示音。(请参阅第 69 页)
- 使用照片风格选择旋钮选择“**NOR**”后方可设置该模式。
- 设置 [自拍] 功能后, 无法使用 [效果] 菜单。

[中心 AF]: 相机会对焦于 LCD 显示器中心的矩形区域。

[多重 AF]: 相机会从 9 个 AF 点中选择所有可用的 AF 点。



[中心 AF]



[多重 AF]

- * 相机对焦于拍摄对象时, 自动对焦框会变为绿色。
相机未对焦于拍摄对象时, 自动对焦框会变为红色。

连拍

您可选择拍摄类型和连拍张数。

[单张] : 仅拍一张照片。

[连拍] : 将会连续拍照, 直到松开“快门”按钮为止。
拍摄容量依剩余可用存储空间而定。

[高速] : 按住“快门”按钮, 可连拍 3 张图像 (每秒拍摄 2.5 张图像)。

[动体拍摄] : 按住快门后, 每秒可拍摄 7 张照片。相机完成连拍后会保存所拍摄的图像, 并在背面 LCD 上播放这些图像。最多可拍摄 20 张, 图像大小固定为 1024X768。

[AEB] : 在不同曝光值下连拍 3 张图像: 标准曝光 (0.0EV)、短暂曝光 (-1/2EV) 和过度曝光 (+1/2EV)。



- * 高分辨率与高画质照片将增加文件的保存时间, 从而延长待机时间。
- * 若选择 [连拍]、[高速]、[动体拍摄] 或 [AEB] 子菜单, 闪光灯会自动关闭。
- * 进行 AEB 拍摄时最好用三脚架, 因为保存图像文件的时间较长, 相机可能抖动导致图像模糊。
- * 选择 [动体拍摄] 后, 感光度仅能选择 ISO 自动, 400, 800, 1600, 3200。
- * 启用 [高速]、[动体拍摄] 或 [AEB] 选项时, ACB 功能不可用。

测光

若无法获取合适的曝光条件, 可更改测光方法以拍出亮度更高的照片。

[平均测光] : 相机会根据图像区域上可用光线的平均值计算曝光值。但计算出的值会偏向图像的中心。
此方法适用于一般用途。

[中心测光] : 相机将仅在 LCD 显示器中心的矩形区域进行测光。无论背景光如何, 若要中心的拍摄对象适当曝光, 都可采用此方法。

[中央重点] : 相机会根据图像区域上可用光线的平均值计算曝光值。但计算出的值会偏向图像的中心。
此方法适用于拍摄小物体, 如花或昆虫。



- * 若拍摄对象不在对焦区中心, 请勿使用中心测光, 因为这样可能会导致曝光错误。此时, 最好使用曝光补偿。

图像调整

拍摄前可以调整照片。






使用照片风格选择旋钮选择“**NOR**”后方可设置该模式。



清晰度

您可调整要拍摄照片的清晰度。拍照前无法检查 LCD 显示器上的清晰度效果，因为将所拍图像存储在存储器后才能使用此功能。



- []/[]：图像边缘已柔化。
此效果适用于在计算机上编辑图像。
- []：图像边缘清晰。
此效果适用于打印。
- []/[]：图像边缘已强化。
图像边缘清晰显示，但已拍摄图像中可能出现杂点。

饱和度控制

可以更改图像的饱和度。

- + 方向：高饱和度（颜色会变深）
- 方向：低饱和度（颜色会变浅）



对比度

您可以设置图像亮部和暗部间的差异度。

- + 方向：图像变亮
- 方向：图像变暗



效果

使用相机的数字处理器可为图像添加特效。拍摄前可以调整照片。

使用照片风格选择旋钮选择“**NOR**”后方可设置该模式。



NOR : 未在图像上添加任何效果。

BW : 以黑白色调保存已拍摄的图像。

S : 相机会以深褐色色调（黄棕色系列）保存所拍图像。

B : 以蓝色调保存所拍图像。

R : 以红色调保存所拍图像。

G : 以绿色调保存所拍图像。

i : 以底片模式保存图片。

* 设置 [效果] 功能后, [脸部侦测]、[自拍]、白平衡 (WB) 菜单无法使用。

画质/帧频

您可根据所拍摄图像的目的, 选择适当的压缩比率。压缩比率越高, 照片画质越低。

模式	静态图像模式			短片模式	
图标					
子菜单	超高画质	高画质	标准画质	30FPS	15FPS
文件类型	jpeg	jpeg	jpeg	avi	avi



[静态图像模式]



[短片模式]



- 文件格式符合 DCF (相机文件系统的设计规则)。
- JPEG (联合图像专家组): JPEG 是由联合图像专家组开发的图像压缩标准。它是压缩照片和图形时最常用的压缩类型, 因为它可以有效压缩这类文件。

自拍计时器/遥控器

拍摄者想给自己拍照时，可使用此功能。

选择自拍计时器：

按下“快门”按钮，相机将在指定时间过后拍照，并继续保持自拍计时器功能开启。

选择“遥控”模式：

按独立遥控器上的“快门”按钮后，拍照前会有 2 秒间隔时间。相机拍照后仍处于“遥控”模式下。

但按下 Power 按钮会取消“遥控”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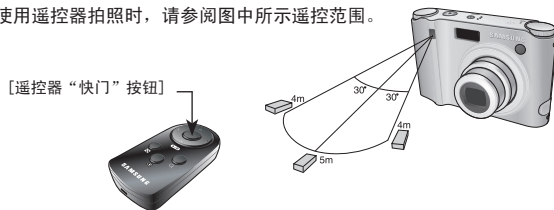


“自拍计时器/遥控”模式说明

图标	模式	说明
OFF	关	您不能使用自拍计时器功能。
	10秒	按下“快门”按钮后，拍照前会有 10 秒间隔时间。
	2秒	按下“快门”按钮后，拍照前会有 2 秒间隔时间。
	自拍两张	相机会在约 10 秒钟后拍摄一张相片，再过 2 秒钟后拍摄第二张相片。
	动作计时器	按下“快门”按钮 6 秒后，相机会检测到拍摄对象的移动，并在移动停止时拍照。
	遥控	可用遥控器代替相机“快门”按钮进行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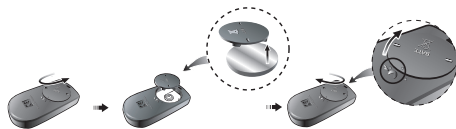
遥控范围

使用遥控器拍照时，请参阅图中所示遥控范围。



更换遥控器电池

安装遥控器电池时，请确保 +（正极）朝上，-（负极）朝下。请到当地服务中心更换遥控器电池。使用 CR 2025 3V 电池。



- 用自拍计时器拍照时，自拍计时器指示灯的工作方式如下：
 - 10 秒自拍计时器设置：
自拍计时器指示灯在前 7 秒内，每隔 1 秒闪烁 1 次。
在后 3 秒内每隔 0.25 秒闪烁 1 次。
 - 2 秒自拍计时器设置：
自拍计时器指示灯每隔 0.25 秒闪烁 1 次，持续 2 秒。
- 若使用自拍计时器时按BACK按钮，相机会取消自拍计时器功能。
- 用三脚架可防止相机抖动。

自拍计时器/遥控器

■ 动作计时器

动作	图标和自拍定时器指示灯
设置动作计时器后，按下“快门”按钮	闪烁（时间间隔为 1 秒）
正在检测拍摄对象的移动	闪烁（时间间隔为 0.25 秒）
未检测到移动	开启后 2 秒进行拍照。

■ 动作计时器操作步骤如下所示。（不包括短片模式）

选择“动作计时器”→按“快门”按钮→确认构图（6 秒内）*1 启动侦测（可大幅摇晃双手）*2 →停止侦测（切勿移动）→拍照（2 秒后）

*1：按下“快门”按钮 6 秒后，相机会检测拍摄对象的移动，因此请在 6 秒内确认构图。

*2：充分移动您的身体或双手。



在下列情况下，可能无法操作动作计时器。

- 焦距大于 3m。
- 光照过亮或过暗。
- 在逆光条件下。
- 移动不明显。
- 相机检测到传感器中心以外部分（50%）的移动。
- 相机长达 30 秒内未检测到任何移动，或相机感应到移动后感应不到停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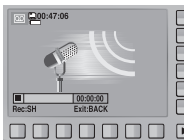
[动作计时器的检测范围]

录音/语音备忘录

相机可在存储容量允许的可用录制时间内录音（最长 10 小时）。
可在已保存的静态图像上添加语音。

■ 语音录制

1. 旋转模式旋钮，可选择除“短片”模式之外的所有录制模式。
2. 按“智能”按钮选择“录音”菜单。
3. 按“快门”按钮录音。
 - 按一次“快门”按钮后，即可在可用录制时间（最长 10 个小时）内录音。LCD 显示器上会显示录制时间。
 - 松开“快门”按钮后，录音仍会继续。
 - 若要停止录音，请重按“快门”按钮。
 - 文件类型：*.wav



■ 语音备忘录

1. 旋转模式旋钮，可选择除“短片”模式之外的所有录制模式。
2. 按“智能”按钮选择“语音备忘录”菜单。若 LCD 显示器上显示语音备忘录指示标志，则表示设置完成。
3. 按“快门”按钮拍照。
将照片保存于存储卡上。
4. 相机会从保存照片之时开始，录制语音备忘录 10 秒钟。
在录音过程中，按“快门”按钮会停止录制语音备忘录。




- 您与相机（麦克风）的间距为 40cm 时，录音效果最佳。


白平衡

您可通过白平衡控制来调整颜色，使其显得更自然。选择 AWB（自动白平衡）之外的菜单时，仅可选择底片色彩效果。在“程序”、“手动”、Dual IS、“短片”模式下，可使用“白平衡”菜单。

自动 AWB : 相机会根据周围的照明情况，自动选择适当的白平衡设置。

日光  : 适用于户外拍照。

阴天  : 适用于阴天多云时拍照。

荧光 H  : 适用于在三路荧光灯照明下拍照。

荧光 L  : 适用于白色荧光灯光照下拍照。

灯泡  : 适用于在灯泡（标准日光灯泡）光照下拍照。


自定义  : 用户可根据拍摄情况设置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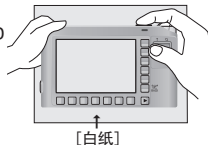


不同照明情况可能会导致图像的颜色偏差。

■ 使用“自定义白平衡”

白平衡设置可能随拍摄环境的不同而略有差异。您可设置自定义白平衡，以选择最适合指定拍摄环境的白平衡设置。

1. 选择“白平衡”下的“自定义”（）菜单，并在相机前放一张白纸，这样 LCD 显示器只会显示白色。



2. OK 菜单按钮 : 选择预先保存的自定义白平衡。

BACK 按钮 : 取消自定义白平衡。

快门按钮 : 保存新的自定义白平衡。

- 从下一张照片开始，相机将用自定义白平衡值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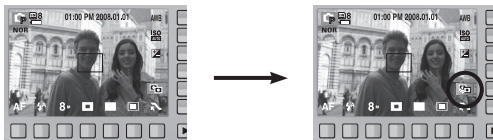
- 在覆盖用户自定义配置的白平衡前，该配置一直有效。

- 设置照片风格后，相机会自动固定白平衡（AWB）。



ACB (自动对比度平衡)

选择此项后，相机会自动调整对比度。即逆光条件时，曝光或亮度变化相当大情况下拍照，相机会自动调整亮度以获取清晰画质。



- * “自动”、“程序”或“人像”录制模式下，ACB 功能可用。
- 无论何时，在“自动”、“人像”录制模式下均可使用 ACB 功能。
- * 启用“高速”、“动体拍摄”或 AEB 选项时，ACB 功能不可用。
- * 仅在 ISO 值设为 80 至 200 之间时，ACB 功能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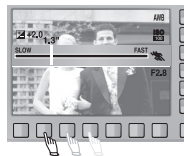
快门速度

此模式在手动模式下会设置自动曝光的快门速度。采用高快门速度会使拍摄的移动物体图像具有静态效果。采用低快门速度可使拍摄的移动物体图像具有动态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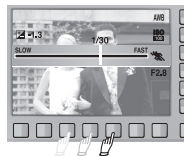


■ 设置快门速度

若要选择快门速度，请触碰按钮并向左或向右滑动手指。



← 慢速



快速 →


光圈值

此模式在手动模式下会设置自动曝光的光圈值。较小的光圈值会使拍摄物清晰，但背景模糊。较大的光圈值则使拍摄物和背景都很清晰。



短片画面稳定器

此功能有助于短片拍摄时图像稳定。仅在“动态”模式下才能选择此菜单。













1. 录制短片时，按智能按钮选择 () 图标，有助于稳定所拍图像。重按该图标会取消此功能。
2. 选择此菜单后，录制画面范围会缩小。



“场景”菜单

使用此菜单，可在各种拍摄场所下轻松地配置最佳设置。



- [儿童] ()：拍摄快速移动的对象，如儿童。
- [风景] ()：拍摄远方风景。
- [近距] ()：适用于近距拍摄较小的拍摄对象，如植物和昆虫。
- [文本] ()：用此模式可拍摄文档。
- [夕阳] ()：拍摄夕阳西下的景色。
- [黎明] ()：拍摄黎明时的景色。
- [逆光] ()：在此模式下拍摄人像，可避免因背光导致的阴影。
- [焰火] ()：拍摄焰火场景。
- [海滩与雪景] ()：拍摄海洋、湖泊、海滩和雪景。
- [自拍] ()：拍摄者若想将自己拍到图像中时，可用此功能。
- [食物] ()：拍摄美食。
- [咖啡厅] ()：拍摄咖啡厅和餐厅的场景。

启动播放模式

开机后按播放模式按钮 (▶)，可选择“播放”模式。相机现在可播放存储器中保存的图像。

若相机中插有存储卡，则只能通过存储卡使用所有相机功能。
若相机中未插有存储卡，则只能通过内存使用所有相机功能。



- 静音模式：若要选择“静音”模式，请按住“播放”模式按钮 3 秒以上。在“静音”模式下，相机不会发出操作音、效果音、开机音和快门音。若要取消“静音”模式，请按 Power 按钮开机。

播放静态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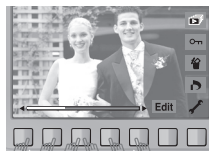
1. 按播放模式按钮 (▶) 选择“播放”模式。



2. LCD 显示器上会显示内存中最后一次保存的图像。



3. 触摸按钮并向左/向右滑动手指，以选择图像。



* 若按下 ① 或 ② 按钮，会连续播放图像。

①

②

播放短片

1. 用智能按钮选择要播放的已录制短片。
2. 按Play按钮播放短片文件。
 - 若要暂停播放短片文件，请按 || 按钮。
 - 按 ▶ 按钮，即可继续播放短片文件。
 - 播放短片时按 ◀◀ 按钮可快退。若要快进，请按 ▶▶ 按钮。
 - 按 ◀◀/▶▶ 按钮，搜索速度将增至 2、4、8 或 16 倍。
 - 若要停止播放短片，请按 ■ 按钮。
3. 按 ■ 按钮，菜单会移至“播放”模式。



启动播放模式

短片抓图功能

从短片中抓取静态图像。

1. 播放短片文件时按 **||** 菜单按钮。
2. 按“捕获”菜单按钮。
将抓取的图像另存为新文件名。

※ 抓取的静态图像文件的大小与原始短片大小一样，即 640x480、320x240。



在相机上剪切短片

播放短片时，可提取短片中想要的图像。

1. 在要开始提取短片画面的点，按“剪切”菜单按钮。
2. 在要停止提取短片画面的点，按“剪切”菜单按钮。
3. 将显示确认窗口。
4. 按“智能”按钮选择想要的子菜单。
[是]：将所提取的画面另存为新文件名。
[否]：将取消短片剪切。



※ 若短片播放时间少于 5 秒，则不能剪切该短片。

播放录音

1. 用“智能”按钮选择要播放的录音。
2. 按 Play 按钮，将显示声音功能表。
3. 按 **▶** 按钮播放语音文件。
 - 若要暂停播放录音文件，请按 **||** 按钮。
 - 重按 **▶** 按钮，即可继续播语音文件。
 - 播放录音时按 **◀** 按钮可快退。
若要快进，请按 **▶▶** 按钮。
 - 若要停止播放语音，请按 **■** 按钮。



启动播放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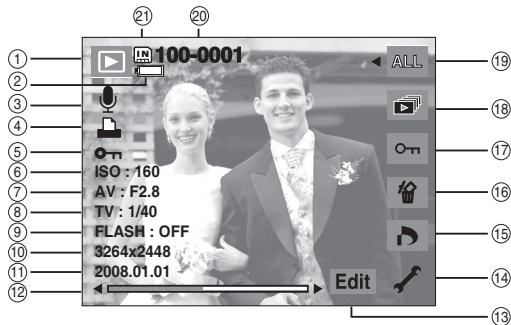
播放语音备忘录

1. 用“智能”按钮选择带语音备忘录的静态图像。
2. 按 **Edit** 按钮，将显示菜单。
3. 按“备忘录播放”菜单按钮，可播放语音备忘录。
 - 若要暂停播放语音文件，请按 **II** 按钮。
 - 重按 **▶** 按钮，即可重播语音文件。
 - 若要停止播放语音，请按 **■** 按钮。



LCD 显示器指示标志

LCD 显示器上会显示有关目前显示图像的拍摄信息。



LCD 显示器指示标志

编号	说明	图标	页码
1	播放模式图标		-
2	电池		p. 15
3	语音备忘录/动态		p. 41
4	DPOF		p. 55
5	保护图像		p. 54
6	ISO	80 ~ 3200	p. 43
7	光圈值	F2.8 ~ F13.5	p. 45
8	快门速度	16 ~ 1/1500	p. 44
9	闪光灯	ON / OFF	p. 32~33
10	图像大小	3264x2448 ~ 320x240	p. 33
11	录制日期	2008.01.01	p. 72
12	滑动条		-
13	按“智能”按钮	Edit / Play	-
14	设置菜单		p. 64~74
15	DPOF 菜单		p. 55
16	删除菜单		p. 54
17	保护菜单		p. 54
18	幻灯片放映菜单		p. 53
19	播放图像	ALL	p. 52
20	文件夹名称和“已保存”图像的编号	100-0001	p. 68
21	存储卡图标/内存图标		p. 15

用相机按钮调整相机

在“播放”模式下，可用相机按钮方便地设置“播放”模式功能。

播放模式按钮

- 按 POWER 按钮打开相机后，可按一下“播放”模式按钮切至“播放”模式，重按该按钮会切至“录制”模式。
- 可用“播放”模式按钮开启电源。相机开机后即进入播放模式。重按“播放模式”按钮会关闭相机。

BACK 按钮

- 显示菜单时，可用 BACK 按钮返回上一个画面，一直按该按钮最终可退出菜单系统。



播放模式下使用遥控器

可通过遥控器播放短片和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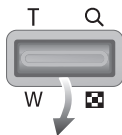
* 有关在录制模式下使用遥控器的信息，请参阅第 39 页。

缩略图 ()/放大 () 按钮


您可浏览多个图片，放大选择的图片，裁剪并保存选定图像区域。

■ 缩略图显示


1. 全屏显示图像后，请按“缩略图”按钮。
2. 使用缩略图显示，会突出显示选择缩略图模式时所显示的图像。
3. 用“智能”按钮移至想要的图像。
4. 若要单独查看某图像，请按“放大”按钮。



[一般显示模式]

按“缩略图”按钮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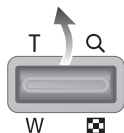
按“放大”按钮
()



[缩略图显示模式]

■ 图像放大

1. 选择要放大的图像，然后按“放大”按钮。
2. 用“智能”按钮可查看图像的不同部分。
3. 按“缩略图”按钮后，会缩小至图像原始大小。
 - 您可检查 LCD 显示器左上方显示的图像放大指示标志，以便确认所显示的图像是否放大。（若图像未放大，显示器上不会显示指示标志。）
 - 您也可检查放大的区域。
 - 无法放大短片和 WAV 文件。
 - 图像放大后画质可能降低。



■ 最大放大率与图像尺寸成比例。

图像尺寸	8"	7"	7"	6"	5"	3"	1"
最大放大率	x10.20	x6.47	x9.60	x7.63	x7.36	x6.40	x3.20

缩略图 ()/放大 () 按钮

■ 剪切：您可提取想要的图像部分，并将其单独保存。

1. 用“变焦”按钮放大图像。
用“智能”按钮移动图像。
2. 按“智能”按钮显示确认窗口。
3. 按 [是] 按钮。

剪切后的图像会另存为新文件名，并显示于 LCD 显示器上。





※ 若存储空间不足以保存剪切后的图像，则无法剪切图像。



播放图像

可以播放具体日期的图像或所有图像。

1. 按“播放类型”按钮后，会显示如图所示的菜单。

-  - 全部播放 : 可勾选所有创建的照
片。
-  - 按日期播放 : 可按创建日期勾选照
片。

2. 按“智能”按钮选择想要的播放模式。



启动幻灯片放映

相机可按预设时间间隔连续显示图像。

将相机连接到外部显示器，即可观看幻灯片放映。若要启动幻灯片放映，请按“播放”菜单按钮。

播放幻灯片时，不会显示短片和录音文件。



■ 配置幻灯片放映效果

放映幻灯片时，可使用屏幕特效。

[关]：未添加任何效果。

[普通]：相机会添加淡入/淡出效果，并按设置的时间间隔显示图像。

[古典]：您可在图像上添加杂点，让图像更有古典效果。

[回忆]：对图像进行老化处理，产生老电影的效果。

[艺术]：以不同效果显示图像。

[欢快]：以不同效果显示图像。



■ 设置播放时间间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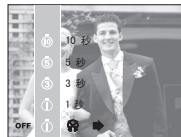
将幻灯片放映时间间隔设置为惯用的秒数。

[1 秒]：播放时间间隔为 1 秒。

[3 秒]：播放时间间隔为 3 秒。

[5 秒]：播放时间间隔为 5 秒。

[10 秒]：播放时间间隔为 10 秒。



* 仅在 [关] 和 [普通] 菜单中，才能使用“时间间隔”菜单。

■ 设置背景音乐

指定播放图像时的背景音乐。

— 可选择 [憧憬]、[邂逅] 或 [回忆] 作为背景音乐。



■ 重复选项

选择幻灯片放映的重复选项。

[播放]：幻灯片播放到播放完一个循环后关闭。

[反复播放]：重复播放幻灯片，直到取消为止。



保护图像

使用此功能可保护（锁定）特定图像，防止意外将其删除。该功能也可解除保护（解除锁定）之前受保护图像。

[ONE]：保护/解除保护显示的图像。

[ALL]：保护/解除保护全部已保存的图像。

- 若图像受保护，LCD 显示器上会显示保护图标。（未受保护的图像无指示标志）
- “锁定”模式下的图像会受到保护，但可将其格式化。



删除图像

该功能用于删除所显示的图像。

[是]：删除所显示的或已选中的（✓）图像。

[否]：取消删除所显示的或已选中的（✓）图像。

- 无法删除受保护图像。
- 若要删除多个图像，请用（✓）按钮和“智能”按钮（水平），然后按 [是] 菜单。
- LCD 显示器右下角将显示图片数目。



DPOF

- 您可使用 DPOF（数字打印顺序格式），在存储卡的 MISC 文件夹上嵌入打印信息。选择要打印的照片和打印张数。
- 播放有 DPOF 信息的图像时，LCD 显示器上会显示 DPOF 指示标志。然后，可在 DPOF 打印机上打印图像、或从众多照片冲洗店选择一家来打印。
- 此功能不适用于“短片”和“录音”文件。
- 若未插入存储卡，LCD 显示器仍会显示菜单，但菜单不可选。
- 当广角图像以广角打印时，图像左右两侧 8% 的区域可能无法打印。打印图像时，请检查打印机是否支持广角图像。在照片冲洗店打印图像时，请问是否支持广角打印。
(有些照片冲洗店可能不支持广角打印图像。)

DPOF：图像


可用此功能在已保存图像上嵌入打印数量信息。

1. 按“智能”按钮选择 DPOF 菜单。
2. 按“智能”按钮选择 [影像] 菜单。
3. 按“智能”按钮选择想要的子菜单。

[单张影像]：选择所显示图像的打印数目。

[所有影像]：配置除短片与语音文件之外所有照片的打印数量。

[取消]：取消打印设置。

4. 按 OK 按钮确认此设置。
若图像上有 DPOF 说明，则会显示 DPOF 指示标志 ()。



DPOF：打印尺寸

打印保存在存储卡上的图像时，可指定打印尺寸。[尺寸] 菜单仅适用于 DPOF1.1 兼容打印机。

■ 设置打印尺寸

1. 按“智能”按钮选择 [尺寸] 菜单。
2. 按“智能”按钮选择想要的子菜单。
[单张影像]：选择显示图像的打印尺寸。
[所有影像]：更改所有已保存图像的打印尺寸。
[取消]：取消所有打印尺寸设置。
3. 按 OK 按钮确认此设置。
若图像上有 DPOF 说明，则会显示 DPOF 指示标志。



* DPOF [尺寸] 二级菜单：[取消]、[3x5]、[4x6]、[5x7]、[8x10]



- 取消打印机作业时可能需稍长时间，视制造商与打印机型号而定。

DPOF：索引

按索引类型打印图像（短片与语音文件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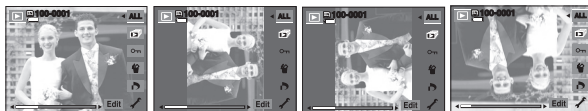
1. 按“智能”按钮选择 [索引打印] 菜单。
2. 按“智能”按钮选择想要的子菜单。
若选择 [否]：取消索引打印设置。
若选择 [是]：将依照索引格式打印图像。



旋转图像

您能以多种角度旋转保存的图像。播放完旋转过的图片时，其会保存为旋转后的状态。

1. 按 Edit 按钮。
2. 按 [旋转] 菜单按钮。
3. 按“智能”按钮选择想要的子菜单。



[旋转图像前]

[右 90°]

[左 90°]

[180°]

4. 若在 LCD 显示器上显示旋转过的图像，则图像左右两侧可能出现黑边。

调整大小

更改已拍摄图片的分辨率（大小）。选择 [开机影像]，可将图像保存为开机图像。调整过大小的图像将有新文件名。

1. 按 Edit 按钮。
2. 按 [调整影像大小] 菜单按钮。
3. 按“智能”按钮选择想要的子菜单。



■ 图像调整大小类型

尺寸	3072x2304	2592x1944	2048x1536	1024x768	开机影像
8"	●	●	●	●	●
7"		●	●	●	●
5"			●	●	●
3"				●	●
1"					●

尺寸	2592x1728	2048x1368	1024x680
7"	●	●	●

尺寸	3072x1728	1920x1080	1280x720
6"	●	●	●

调整大小









- 您只能更改以 JPEG 4:2:2 格式压缩的文件的分辨率。
- 调整过大小的图像将有新文件名。[开机影像] 图像不会保存在存储卡上，而在内存上。
- 只能保存一张 [开机影像]。若保存新的 [开机影像]，现有开机图像会删除。
- 若存储器容量不足以保存调整大小后的图像，则 LCD 显示器上将显示 [存储器满!] 消息，且不会保存该图像。

效果


使用相机的数字处理器可为图像添加特效。

1. 按Edit按钮。
2. 按[效果] 菜单按钮。
3. 使用“智能”按钮，选择想要的子菜单。

-  : 以黑白色调保存已拍摄的图像。
-  : 相机将以深褐色（黄棕色系列）保存所拍图像。
-  : 以蓝色调保存所拍图像。
-  : 以红色调保存所拍图像。
-  : 以绿色调保存所拍图像。
-  : 以底片模式保存图像。



特殊颜色

1. 在播放时按Edit按钮。
2. 用“智能”按钮选择（）菜单。

彩色滤光片

使用该菜单，可将图像颜色（除红色、蓝色、绿色和黄色外）更改为黑色和白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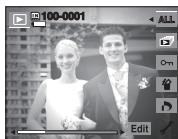
1. 按 [彩色滤光片] 菜单按钮。
2. 显示 [处理中!] 信息后，将会应用相应的效果。
3. 按 OK 按钮，可将更改过的图像另存为新文件名。



阴影

此效果会降低周围部分的亮度，增加中间部分的亮度，并将边框调暗。

1. 按 [阴影] 菜单按钮。
2. 显示 [处理中!] 信息后，将会应用相应的效果。
3. 按 OK 按钮，可将更改过的图像另存为新文件名。



高雅

此效果使照片色泽亮丽丰润，显得高雅。

1. 按 [高雅] 菜单按钮。
2. 显示 [处理中!] 信息后，将会应用相应的效果。
3. 按 OK 按钮，可将更改过的图像另存为新文件名。




杂点效果

您可在图像上添加杂点，让图像更有古典效果。

1. 按 [添加杂点] 菜单按钮。
2. 显示 [处理中!] 信息后，将会应用相应的效果。
3. 按 OK 按钮，可将更改过的图像另存为新文件名。



图像调整

1. 在播放时按Edit按钮。
2. 用“智能”按钮选择 () 菜单。

红眼消除

可消除所拍图像上的“红眼”效果。

1. 按 [红眼消除] 菜单按钮。
2. 显示 [处理中!] 信息后, 将会应用相应的效果。
3. 按 OK 按钮, 可将更改过的图像另存为新文件名。



ACB

可自动更正照片中较暗拍摄物的亮度。

1. 按 [ACB] 菜单按钮。
2. 显示 [处理中!] 信息后, 将会应用相应的效果。
3. 按 OK 按钮, 可将更改过的图像另存为新文件名。



亮度控制

可更改图像亮度。

1. 按 [亮度] 菜单按钮。
2. 用“智能”按钮调整到想要的亮度。
3. 显示 [处理中!] 信息后, 将会应用相应的效果。
4. 按 OK 按钮, 可将更改过的图像另存为新文件名。



对比度控制

可更改图像的对比度。

1. 按 [对比度] 菜单按钮。
2. 用“智能”按钮调整到想要的对比度。
3. 显示 [处理中!] 信息后, 将会应用相应的效果。
4. 按 OK 按钮, 可将更改过的图像另存为新文件名。



图像调整

饱和度控制

可以更改图像的饱和度。

1. 按 [饱和度] 菜单按钮。
2. 用“智能”按钮调整到想要的饱和度。
3. 显示 [处理中!] 信息后, 将会应用相应的效果。
4. 按 OK 按钮, 可将更改过的图像另存为新文件名。



PictBrid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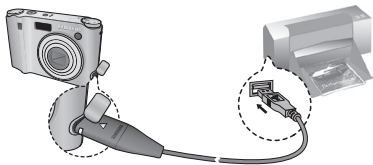
可用 USB 数据线将相机连接到支持 PictBridge (另购) 的打印机, 并直接打印已保存的图像。无法打印短片和语音文件。

■ 设置相机, 以连接到打印机

1. 用随附的 USB 数据线将相机连到打印机 USB 端口。
2. 用“智能”按钮选择 [打印机] 菜单。



■ 将相机连接到打印机



※ 若选择 [电脑], 则相机连到打印机后会显示 [正在连接电脑] 信息, 但不会创建此连接。连接相机与打印机时, 请选择 [打印机] 菜单。打印机可能无法与相机连接, 视打印机制造商和型号而定。

PictBridge

■ 简易打印

在“播放”模式下连接相机与打印机后，可用默认打印设置轻松打印图片。

1. 在“播放”模式下，连接相机与打印机。
将显示所示的菜单图标。



2. 按  按钮。


3. 选择 [是] 菜单打印图像。



■ 打印模式

可选择“轻松打印”或“自定义打印”模式。

 : 自定义打印模式

 : 轻松打印模式



■ 自定义设置

针对要打印的照片，可选择“纸张尺寸”、“纸张类型”、“打印质量”、“日期打印”和“文件名打印”菜单。



编号	图标	说明	菜单
1		选择要打印的图像	单张影像、所有影像
2		设置打印纸张尺寸	自动、明信片、名片、4x6、L、2L、LETTER、A4、A3
3		设置单张纸上打印的图片张数	自动、满幅、1、2、4、8、9、16、索引打印
4		设置打印纸张的质量	自动、一般、相纸快速相纸
5		设置图片的打印质量	自动、草图、一般、高质量
6		设置是否打印日期	自动、关、开
7		设置是否打印文件名称	自动、关、开

PictBridge

- * 部分打印机不支持某些菜单选项。LCD 将不显示不受支持的菜单。
- * 若未在自动/手动设置中更改设置值，则此设置值将自动保留。

■ 打印图像（自定义模式）

将以更改过的打印机设置打印图像。

1. 在“自定义打印”模式下，按“打印”菜单按钮。

* 可在选择图片后使用“打印”菜单按钮。

2. 选择 [是] 菜单。



3. 将出现右侧显示的屏幕，并打印图片。
打印时按BACK按钮，可取消打印。



■ 复位


初始化用户更改过的配置。

- 在自定义打印模式下，按“复位”菜单按钮。






设置菜单


在此模式下，可设置基本设置。您可以在除“录音”模式外的所有相机模式下，使用设置菜单。

- 带  标志的项目为默认设置。

菜单选项卡	主菜单	子菜单		页码
	OSD设置 (录制模式)	全部信息	基本信息	p. 66
		功能说明	隐藏	
	OSD设置 (播放模式)	全部信息	基本信息	p. 66
		隐藏	-	
	LCD亮度	自动	低亮度	p. 66
		一般	高亮度	
LCD省电	关	开	p. 66	
开机影像	关	标识图	p. 67	
	开机影像	-		
	音量	关	低	p. 67
		中	高	
	动作音	关	音乐1	p. 67
		音乐2	音乐3	
	快门音	关	音乐1	p. 68
		音乐2	音乐3	
	开机音乐	关	音乐1	p. 68
		音乐2	音乐3	
AF音	关	开	p. 68	

菜单选项卡	主菜单	子菜单			页码		
	文件	连续	复位		p. 68		
	自拍	关	开		p. 69		
	AF辅助光灯	关	开		p. 69		
	快速查看	关	0.5, 1, 3 秒		p. 69		
	日期打印	关	日期		p. 70		
日期和时间		-					
	复制	否	是		p. 70		
	全部删除	否	是		p. 71		
	格式化	否	是		p. 71		
	Language	ENGLISH	한국어	FRANÇAIS	p. 72		
		DEUTSCH	ESPAÑOL	ITALIANO			
		简体中文	繁體中文	日本語			
		РУССКИЙ	PORTUGUÊS	DUTCH			
		DANSK	SVENSKA	SUOMI			
		ไทย	BAHASA	عربي			
		POLSKI	Magyar	Čeština			
		Türkçe	-	-			
		日期和时间	2008/01/01	年/月/日		月/日/年	
			日/月/年	关		-	

设置菜单

菜单选项卡	主菜单	子菜单	页码	
	日期和时间	“世界时间”适用城市	p. 72	
		伦敦		佛得角
		大西洋中部		布宜诺斯艾利斯
		纽芬兰		加拉加斯、拉巴斯
		纽约、迈阿密		芝加哥、达拉斯
		丹佛、菲尼克斯		路易斯安那、旧金山
		阿拉斯加		檀香山、夏威夷
		萨摩亚、中途岛		惠灵顿、奥克兰
		鄂霍次克海		关岛、悉尼
		达尔文、阿德雷德		首尔、东京
		北京、香港		曼谷、雅加达
		仰光		阿拉木图
		加得满都		孟买、新德里
		塔什干		喀布尔
	阿布扎比	德黑兰		
莫斯科	雅典、赫尔辛基			
罗马、巴黎、柏林	-			
复位	否	是	p. 73	
视频输出	NTSC	PAL	p. 73~74	
关闭电源	关	1, 3, 5, 10 分	p. 74	

■ 设置菜单的选择方式

1. 按菜单  按钮后，再按“相机设置”

 菜单中的按钮。



2. 每个按钮对应不同的设置菜单。

按 F1-5 (    ) 菜单按钮。



* 菜单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设置菜单()

OSD 设置

可检查拍摄（录制模式）和已显示图像（播放模式）的相关信息。



[录制模式菜单]



[播放模式菜单]

[全部信息]：按“智能”按钮后，将放大图标并显示 OSD。

[基本信息]：按“智能”按钮后，将放大图标但不会放大 OSD。

[功能说明]：功能说明提供功能的详细信息。

[隐藏]：若相机在 3 秒内无操作，所有 OSD 信息将消失。

按下快门或半按快门后，将会显示可拍摄张数、快门速度、光圈值和“自动对焦”区域。使用除“快门”按钮之外的相机按钮，可显示 OSD。

LCD 亮度

您可调整 LCD 亮度。

- 子菜单：[自动]、[低亮度]、[一般]、[高亮度]
- 若选择 [自动] 菜单，则相机将会根据拍摄条件自动调整 LCD 亮度。
- 若在播放模式下选择 [自动] 菜单，则 LCD 亮度将固定为 [一般] 菜单下的设置。



LCD 省电

若在30 秒内未使用相机，电源和相机状态指示灯将闪烁，LCD 显示器将关闭。(LCD 省电仅适用于“录制模式”菜单。)



设置菜单 ()

开机图像

您可选择每次开机时LCD显示器上最先显示的图像。

- 开机图像：[关]、[标识图]、[开机影像]
- 在播放模式下，使用 [调整影像大小] 菜单中的 [开机影像]，将已保存的图像用作开机图像。
- 无法通过 [全部删除] 或 [格式化] 菜单删除开机图像。
- 可通过 [复位] 菜单删除用户图像。



设置菜单 ()

音量

可选择开机音乐、动作音和快门音的音量。

- 子菜单：[关]、[低]、[中]、[高]



动作音

若将声音设为 [开]，操作按钮时将会启动不同的声音，这样便于您了解相机的工作状态。

- 子菜单：[关]、[音乐1]、[音乐2]、
[音乐3]
- 若将声音设为 [关]，将不会启动声音。



设置菜单 (🔊)

快门音

您可以选择快门音。

- 子菜单：[关]、[音乐1]、[音乐2]、[音乐3]



开机音乐

您可以选择相机开机时的启动音。

- 子菜单：[关]、[音乐1]、[音乐2]、[音乐3]



AF 音

若将 AF 音设为开，则半按“快门”按钮会启动 AF 音，您可检查相机的操作状态。

- [AF 音] 子菜单：[关]，[开]



设置菜单 (📷)

文件名称

用户可使用此功能选择文件命名格式。

[连续]：即使在使用新存储卡时，或在格式化或删除全部图像后，相机也会用紧接上一个顺序的数字命名新文件。

[复位]：使用复位功能后，格式化、删除全部图像或插入新存储卡后，相机将从0001 开始设置下一个文件名。



- 第一个保存的文件夹名为 100SSCAM，第一个文件名为 SDC10001。
- 相机从 SDC10001、SDC10002 到 SDC19999 依顺序指定文件名。
- 相机从 100 到 999 依顺序指定文件夹名称，如下所示：
100SSCAM, 101SSCAM 到 999SSCAM。
- 一个文件夹中的文件数最多为 9999。
- 存储卡上已用的文件符合 DCF（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格式。

设置菜单 ()

自拍

此功能可自动侦测脸部位置，并优化相机设置，以确保获得最佳自拍效果。

- 此功能可通过 [关] 和 [开] 按钮进行设置。



快速查看

若拍照前启用“快速查看”，则可在 LCD 显示器上查看所拍图像，查看时间为在“快速查看”设置中所设的时间。“快速查看”只能用于静态图像。

- 子菜单

[关] : 无法启动快速查看功能。
[0.5、1、3 秒] : 在选定时间内短暂显示所拍摄的图像。

- 若在快速查看时按下快门按钮，则会取消快速查看。



AF辅助光灯

可开启或关闭AF辅助光灯。

- 子菜单

[关] : 亮度不足时，AF辅助光灯不会亮起。
[开] : 亮度不足时，AF辅助光灯会亮起。



设置菜单 ()

打印录制日期

您可选择将“日期/时间”打印于静态图像上。

- 子菜单

- [关] : 不将「日期/时间」打印于图像文件上。
- [日期] : 仅将“日期”打印于图像文件上。
- [日期和时间] : 将“日期与时间”打印于图像文件上。



- ※ 将“日期与时间”打印到静态图像的右下角。
- ※ 打印功能仅用于除 [文本] 场景模式之外其它模式下所拍摄的静态照片。
- ※ 可能因制造商与打印模式的不同，而不能正确打印图像上的日期。

设置菜单 ()

复制到存储卡

您可用此功能将图像文件、短片和语音录制文件复制到存储卡。

- [否] : 取消“复制到存储卡”。
- [是] : 显示 [处理中!] 信息后，将保存在内存中的所有图像、短片和录音文件复制到存储卡。



- 若选择 [复制] 菜单时未插入存储卡，则此菜单可选择，但无法运行。
- 若存储卡上的空间不足以复制内存 (20MB) 中已保存的图像，则 [复制] 命令将只复制其中部分图像，并显示 [存储器满!] 信息。然后，系统会回到播放模式。存储卡插入相机之前，请删除内存中不必要的文件以释放空间。
- 相机用 [复制] 功能将内存上保存的图像移至存储卡时，会在存储卡上用下一个数字创建文件名，以免文件名重复。
 - 设置 [文件] 设置菜单中的 [复位] 时：相机会从最后保存的文件名称开始，为已复制文件命名。
 - 设置 [连续] 设置菜单中的 [复位] 时：相机会从最后拍摄的文件名开始，为已复制的文件命名。[复制] 完成后，LCD 显示器上会显示最后复制的文件夹中最后保存的图像。

设置菜单()

全部删除

相机会删除保存在存储卡上 DCIM 子文件夹中的未受保护的文件。

[否] : 取消“全部删除”。

[是] : 将显示确认窗口。按“智能”按钮选择 [是] 菜单。将显示 [处理中!] 信息, 并删除 DCIM 子文件夹中未受保护的文件。



- 无法删除受保护图像。
- 若图像未受保护, 相机会删除所有图像, 此时在播放模式下会显示 [没有影像!] 信息。

格式化内存

这用于格式化内存。若在内存上执行 [格式化], 会删除包括受保护图像在内的所有图像。请确保在格式化内存前, 将重要图像下载至计算机。

- 子菜单

[否] : 不会格式化内存。

[是] : 将显示确认窗口。按“智能”按钮选择 [是] 菜单。相机会显示 [处理中!] 消息, 并格式化内存。若在“播放”模式下执行“格式化”, 相机会显示 [没有影像!] 消息。



■ 请确保在以下类型存储卡上执行 [格式化]。

- 新存储卡、或未格式化的存储卡。
- 保存有相机无法识别文件的存储卡、或从其它相机上取下的存储卡。



- 使用相机前, 请务必先格式化存储卡。若插入用其它相机、存储卡读卡器或计算机格式化过的存储卡, 本机显示 [存储卡错误!] 消息。

设置菜单()

语言

LCD 显示器上显示出多种语言供选择。即使取下电池和交流充电器后重新插入，语言设置也会保留不变。

- LANGUAGE 子菜单：

英语、韩语、法语、德语、西班牙语、意大利语、简体中文、繁体中文、日语、俄语、葡萄牙语、荷兰语、丹麦语、瑞典语、芬兰语、泰语、马来西亚语/印度尼西亚语、阿拉伯语、波兰语、匈牙利语、捷克语和土耳其语



设置日期/时间/日期类型

您可更改将在所拍图像上显示的日期和时间，并设置日期类型。

- 日期类型：[年/月/日]、[月/日/年]、
[日/月/年]、[关]



■ 世界时间


在 [日期和时间] 中所选的日期和时间将成为您目前所在地的日期和时间。您在国外旅游时可设置 [世界时间]，以便在 LCD 显示器上显示当地日期和时间。

1. 使用“智能”按钮，在 [日期和时间] 中选择 [2008/01/01] 菜单。



2. 用“智能”按钮选择 [伦敦] 菜单后，请移至“世界时间”设置。



3. 若要设置更改过的夏令时，请选择右侧的 () 图标。

4. 若要选择城市，请用水平“智能”按钮选择想要的城市。



* 有关可选择城市的更多信息，请参阅第 65 页。

设置菜单()

初始化

将所有相机菜单和功能设置还原为默认值。但不会更改“日期/时间”、“语言”和“视频输出”的值。

- 子菜单

[否]：不会将设置还原为默认值。

[是]：将显示确认窗口。

按“智能”按钮选择 [是] 菜单。

将所有设置还原为默认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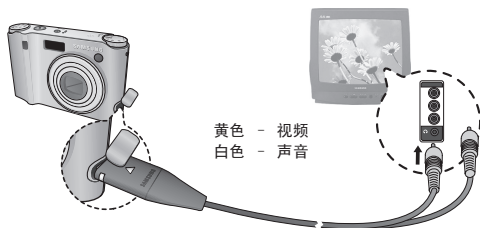


选择视频输出类型

相机的视频输出信号格式为 NTSC 或 PAL。根据与相机连接的装置类型（显示器或电视等）来选择信号输出类型。PAL 模式仅支持 BDGHI。

■ 连接到外部显示器

在“录制”/“播放”模式下，经 AV 电缆连接相机与外部显示器，可查看保存的图像或短片。相机连到外部显示器时，LCD 显示器会自动关闭。



设置菜单()

- NTSC : 美国、加拿大、日本、韩国、中国台湾、墨西哥等。
- PAL : 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中国、丹麦、芬兰、德国、英国、荷兰、意大利、科威特、马来西亚、新西兰、新加坡、西班牙、瑞典、瑞士、泰国、挪威等。
- 当电视用作外部监视器时, 需选择外部或电视 AV 频道。
- 在外部显示器上将出现数字杂点, 但并非故障。
- 若图像不在屏幕中央, 请用电视控件将图像调至中央。
- 相机连接到外部显示器时, 可能不会显示某些局部图像。
- 相机连接到外部显示器时, 外部显示器上会显示菜单, 且这些菜单功能与 LCD 显示器上所显示的功能相同。
- 相机连接至外部显示器时, 按钮音可能会消失。

自动关闭电源

相机通过此功能, 会在到达所设时间后关机, 以避免不必要的耗电。

- 子菜单

[关]: [电源关闭] 功能不会启用。

[1、3、5、10 分]: 若在指定时间内不用相机, 电源会自动关闭。

- 更换电池后, 相机会保留电源关闭设置。

- 请注意, 若相机处于计算机/打印机模式, 或正在放映幻灯片、播放录音或短片, 则自动电源关闭功能不可用。



重要注意事项

请务必遵守下列注意事项！

- 本机内有精密电子组件。请勿在下列场所中使用或存放本机。
 - 温度和湿度变化剧烈的区域。
 - 灰尘密布的区域。
 - 阳光直射的区域或炎热天气下密闭的车厢内。
 - 强磁场或震动剧烈的环境
 - 有易爆或易燃物的区域。
- 请勿将本机放在多灰尘、存有化学品（如卫生球、樟脑丸）以及高温和湿度大的场所。长时间不用相机时，请将其存放在以硅胶密封的保护盒中。
- 若不慎让沙粒进入相机，则很难清除。
 - 在沙滩或岸边沙丘或其它多沙的地方使用相机时，请勿让沙粒掉入相机中。
 - 否则，可能导致相机故障或永久损坏，而无法使用。
- 相机操作
 - 切勿让相机掉落、或受到强烈撞击或震动。
 - 请防止 LCD 显示器受到撞击。不用本机时，请将其妥善存放在相机包中。
 - 拍照时，请勿遮住镜头或闪光灯。
 - 本机不防水。切勿用湿手握住或操控相机，以免遭受电击。
 - 若在潮湿场所（如海滩或水池）使用相机，谨防水或沙粒进入相机内部。否则，可能导致相机故障或永久损坏。
- 高温或低温均可导致相机故障。
 - 若将相机从寒冷环境转移到温暖潮湿环境，相机精密电路会产生水凝结。若产生水凝结，请搁置相机至少 1 小时，待湿气散尽后方可使用。存储卡也会受潮。此时请关闭相机，并取出存储卡。等待存储卡上的湿气消散。
- 使用镜头的注意事项
 - 若镜头受阳光直射，可能会造成图像传感器变色和损耗。
 - 请勿用手指或异物碰触镜头表面。
- 若数码相机长时间不用，可能会放电。因此，若长时间不用相机，最好取出电池和存储卡。
- 相机受到电子干扰时，会自动关机以保护存储卡。

重要注意事项

- 相机维护
 - 用软刷（相机商店有售）轻擦镜头和 LCD 组件。若无法清洗，可用镜头纸和镜头清洁液。请用软布清洁机身。相机应避免与苯、杀虫剂或稀释剂等溶剂接触。否则，可能会损坏相机机壳，并影响相机机能。操作不当会损坏 LCD 显示器。请小心操作以免损坏相机，相机不用时应存放于护袋内。
- 请勿尝试拆卸或改装相机。
- 在某些情形下，静电会导致闪光灯闪光。这并非故障，不会损坏相机。
- 上载或下载图像时，静电可能会影响数据传输。此时，请先断开并重新连接 USB 数据线，然后再尝试传输。
- 参加重要活动或旅行前，请检查相机是否处于正常状况。
 - 拍一张照片以检查相机是否工作正常，并确保备用电池充满电。
 - 三星对相机故障导致的损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警告指示标志

LCD 显示器上可能会显示多个警告信息。

[存储错误!]

- 存储卡错误
 - 关闭相机电源，然后重新开机。
 - 重新插入存储卡。
 - 插入存储卡并格式化。（第 71 页）

[存储卡被锁住!]

- 存储卡已锁定
 - SD/SDHC 存储卡：将写保护开关滑向存储卡上方。

[无存储卡!]

- 未插入存储卡
 - 请关闭相机电源，再插入存储卡。
 - 关闭相机电源，然后重新开机。

[没有影像!]

- 存储器上未保存图像
 - 拍照。
 - 插入保存有一些图像的存储卡。

[文件错误!]

- 文件错误
 - 删除有错误的文件。
 - 存储卡错误
 - 请联系相机服务中心。

警告指示标志

[电池电量不足!]

- 电池电量不足
→ 插入充满电的电池。

[低照度!]

- 在暗光场所拍照时
→ 请在闪光灯拍摄模式下拍照。

[DCF Full Error]

- DCF 格式破坏
→ 将图像复制到计算机，并格式化存储器。

联系服务中心前

请检查以下事项

相机无法开启

- 电池电量不足
→ 插入充满电的电池。(第 15 页)
- 电池正负极的插入方向不正确。
→ 请按正负极标记 (+/-) 插入电池。
- 未插入充电电池
→ 插入电池后打开相机。

使用相机时，突然没电

- 电池电量耗尽
→ 插入充满电的电池。
- 相机自动关机
→ 重新打开相机。

电池电量迅速耗尽

- 在低温环境下使用相机
→ 请将相机放在大衣或外套内暖热，拍照时再取出。

联系服务中心前

按下快门按钮后，相机无法拍照

- 存储容量不足
→ 请删除不必要的图像文件。
- 存储卡未格式化
→ 格式化存储卡。(第 71 页)
- 存储卡已满
→ 请插入新存储卡。
- 存储卡已锁定
→ 请参阅 [存储卡被锁住!] 错误信息。(第 76 页)
- 相机电源关闭
→ 打开相机电源。
- 电池电量耗尽
→ 插入充满电的电池。(第 15 页)
- 电池正负极的插入方向不正确。
→ 请按正负极标记 (+/-) 插入电池。

相机在使用中突然不工作

- 相机因故障不工作
→ 取出电池或重新插入电池后开机。

图像模糊

- 拍照时未设置合适的微距模式
→ 选择适当的微距模式，以拍出清晰图像。
- 在闪光灯覆盖范围之外拍照
→ 在闪光灯覆盖范围之内拍照。
- 镜头有污渍或灰尘
→ 清洁镜头。

闪光灯不闪光

- 已选择闪光灯关闭模式
→ 解除闪光灯关闭模式。
- 在相机模式下，闪光灯不可用
→ 请参阅闪光灯说明。(第 32、33 页)

显示错误的日期和时间

- 未正确设置日期和时间，或相机采用默认设置
→ 以正确方式重新设置日期和时间。

相机按钮不可用

- 相机故障
→ 取出电池或重新插入电池后开机。

存储卡插入相机时，出现存储卡错误。

- 存储卡格式不正确
→ 重新格式化存储卡。

无法播放图像

- 文件名称不正确（不符合 DCF 格式）
→ 请勿更改图像文件名称。

图像的色彩与原始场景不同

- 白平衡或效果设置不正确
→ 请选择适当的白平衡和效果。

联系服务中心前

图像太亮

- 曝光过度
→ 重新设置曝光补偿。

外部显示器上无图像

- 外部显示器与相机连接不当
→ 请检查连接线。
- 存储卡中文件有误
→ 请插入所含文件无误的存储卡。

使用计算机资源管理器时，无法显示 [可移动磁盘] 文件

- 数据线连接有误
→ 请检查连接。
- 相机关闭
→ 打开相机电源。
- 操作系统非 Windows 98SE、2000、ME、XP、Vista/Mac 操作系统
MAC 操作系统 10.1 ~ 10.4 或计算机不支持 USB
→ 在支持 USB 的计算机上，请安装 Windows 98SE、2000、ME、XP、Vista 或 MAC 操作系统 10.1 ~ 10.4。
- 未安装相机驱动
→ 请安装[USB Storage Driver]。

规格

图像传感器

- 类型：1/2.5" CCD
- 有效像素：约 810 万像素
- 总像素：约 830 万像素

镜头

- 焦距：施耐德镜头 $f = 6.2 \sim 18.6\text{mm}$
(35mm 底片相当于：37 ~ 111 mm)
- F No.：F2.8(W) ~ F5.2(T)
- 数码变焦：
 - 静态图像模式：1.0 倍 ~ 5.0 倍
 - 播放模式：1.0 倍 ~ 10.2 倍
(取决于图像大小)

LCD 显示器

- 2.5" 彩色 TFT LCD (230,000像素)

对焦

- 类型：TTL 自动对焦
(多重 AF、中心 AF、脸部探测 AF)
- 范围

对焦类型	短焦 (W)	长焦 (T)
标准	80cm ~ 无限远	80cm ~ 无限远
微距	5cm ~ 80cm	50cm ~ 80cm
自动微距	5cm ~ 无限远	50cm ~ 无限远

快门

- 速度：自动：1 ~ 1/1,500 秒
手动：16 ~ 1/1,500 秒
夜景：8 ~ 1/1,500 秒
焰火：4 秒

曝光

- 控制：程序 AE
- 测光：平均、中心、中央重点、脸部探测 AE
- 补偿：±2EV (1/3EV 步长)
- ISO感光度：自动、80、100、200、400、800、1600、3200 (ISO 值为 3200 的图像大小固定为 3M)

规格

- 闪光灯
- 模式：自动、自动与红眼消除、强制闪光、慢速同步、不闪光、红眼消除
 - 范围：短焦：0.5m ~ 4.5m，
长焦：0.5m ~ 2.5m (ISO AUTO)
 - 充电时间：约 5 秒
- 清晰度
- 柔和+、柔和、一般、鲜明、鲜明+
- 效果
- 普通照片、黑白照片、老照片、红色、绿色、蓝色、底片
- 白平衡
- 自动、日光、阴天、荧光灯高、荧光灯低、灯泡、自定义
- 录音
- 语音录制（最长 10 小时）
 - 静态图像中的语音备忘录（最长 10 秒）
- 日期打印
- 日期、日期与时间、关闭（用户自选）
- 拍摄
- 静态图像：
 - 模式：自动、程序、手动、DUAL IS、夜景、人像、场景
 - 场景：儿童、风景、近距、文本、夕阳、黎明、逆光、焰火、海滩与雪景、自拍、食物、咖啡厅
 - 连拍：单拍、连拍、高速拍摄、AEB
动体拍摄：每秒7张，最多可拍摄20张图像
 - 自拍计时器：2 秒、10 秒、双重（10秒、2 秒）、动作计时器、遥控器（选购）
 - 短片：
 - 带音频或不带音频（录制时间：最大 4GB 容量或 6 小时）
 - 大小：640x480, 320x240
 - 帧频：30 fps、15 fps
 - 3 倍光学变焦与静音变焦
 - 短片稳定器（用户自选）
 - 短片编辑（在相机上）：暂停录制、静态图像捕获、短片剪切

存储

- 媒体：
 - 内存：约 20MB
 - 外部存储器（选购）：
 - SD卡（最大支持 4GB）
 - SDHC卡（最大支持 8GB）
 - MMC Plus（最大支持 2GB, 4bit 20MHz）
- 文件格式：
 - 静态图像：JPEG (DCF)、EXIF 2.21、DPOF 1.1、PictBridge 1.0
 - 短片：AVI (MPEG-4)
 - 音频：WAV

图像大小

8"	7"	7"	6"	5"	3"	1"
3264x 2448	3264x 2176	3072x 2304	3264x 1832	2592x 1944	2048x 1536	1024x 768

容量 (256MB MMC)

	8"	7"	7"	6"	5"	3"	1"
超高画质	60	68	68	79	93	143	419
高画质	115	128	129	149	173	255	617
标准画质	165	182	183	211	242	345	732

* 这些数据是根据三星的标准条件测得，根据拍摄条件与相机设置不同，这些数据有可能不同。

规格

图像播放	- 类型 : 单张图像、缩略图、幻灯片放映、短片 - 编辑 : 剪切、调整大小、旋转、效果、红眼消除、短片捕获
接口	- 数码输出接头 : USB 2.0 - 音频 : 单声道 - 视频输出 : NTSC、PAL (用户自选) - DC 电源输入连接器 : 20-PIN 接头
电源	- 充电电池 : SLB-1137D (1100mAh) - 适配器 : SAC-47、SUC-C3 * 随附电池可能因销售地区不同有所差异。
尺寸 (宽x高x厚)	- 94.5x59x18.8 mm
重量	- 133g (不含电池与存储卡)
操作温度	- 0 ~ 40°C
操作湿度	- 5 ~ 85%
软件	- Samsung Master, Adobe Reader

* 规格如有改变, 恕不另行通知。

* 所有商标均归其各自所有者所有。

软件注意事项

使用相机前, 请详读本使用手册。

- 随附软件包括适用于 Windows 的相机驱动程序和图像编辑软件工具。
- 任何情形下, 均不得复制软件或用户手册上全部或部分內容。
- 软件版权授权仅限于相机应用目的。
- 因生产工艺而导致的相机故障, 我们将负责维修或换货。但对于因使用不当而造成的损坏, 我们不承担责任。
- 手工组装的计算机或制造商不负责保修的计算机及操作系统, 不在三星保修范围内。
- 按本手册操作前, 应基本掌握计算机和操作系统 (O/S) 的使用。

系统要求

用于 Windows 操作系统	用于 Macintosh 操作系统
计算机处理器为 Pentium II 450MHz (建议采用 Pentium 800MHz) 以上	Power Mac G3 或更新版本
Windows 98SE/2000/ME/XP/Vista	MAC 操作系统 10.1 ~ 10.4
最小 128MB RAM (建议采用 512MB) 200MB 可用硬盘空间 (建议采用 1GB)	最小 64MB RAM (建议采用 256MB) 可用硬盘空间 110MB
USB 端口	USB 端口
光盘驱动器	光盘驱动器
1024x768 像素、16 位彩色显示兼容显示器(建议采用 24 位彩色显示器), Microsoft DirectX 9.0 或更新版本	

关于软件

将本机随附的光盘插入光盘驱动器后, 会自动运行以下窗口。



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之前, 首先应安装相机驱动程序。

* 本说明书中的屏幕截图基于 Windows 英文版本。

- 相机驱动程序: 可在相机与计算机之间传输图像。

本机将 USB 存储器驱动程序用作相机驱动程序。您可以将相机用作 USB 读卡器。安装完驱动程序并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后, 可在 [Windows 资源管理器] 或 [我的计算机] 中找到 [可移动磁盘]。提供的 USB 存储器驱动程序仅适用于 Windows 操作系统。应用程序光盘不含支持 MAC 系统的 USB 驱动程序。本机可用于 Mac 操作系统 10.1 ~ 10.4。

- XviD 编解码器: 通过此编解码器, 可在计算机上播放相机录制的短片 (MPEG-4)。

若要播放相机录制的短片, 则须安装 XviD 编解码器。若不能正常播放相机录制的短片, 请安装此编解码器。此软件仅与 Windows 兼容。

关于软件

■ Samsung Master: 全方位多媒体软件解决方案。

您可用该软件下载、查看、编辑和保存数码图像和短片文件。
此软件仅与 Windows 兼容。



- 安装该驱动程序前，请务必检查其是否符合系统要求。
- 若要在计算机上播放相机录制的短片，则须安装 DirectX 9.0。
- 运行自动安装程序可能需 5 到 10 秒，视计算机性能而定。若不显示此画面，请运行 [Windows 资源管理器]，并选择驱动器下的 [Installer.exe]。
- 相机随附的软件光盘包含 PDF 格式的用户手册文件。使用 Windows 资源管理器搜索 PDF 文件。打开 PDF 文件前，须安装软件光盘中的 Adobe Reader。
- 若要正确安装 Adobe Reader 6.0.1，则须先安装 Internet Explorer 5.01或更新版本。
请访问“www.microsoft.com”，并更新 Internet Explorer。

安装应用程序软件

若要搭配计算机使用本相机，请首先安装应用程序软件。然后，将相机中保存的图像传输到计算机上，再通过图像编辑程序来编辑这些图像。

■ 您可通过 Internet 访问三星网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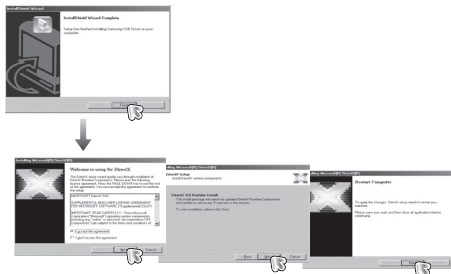
<http://www.samsungcamera.com> : 英语

<http://www.samsungcamera.com.cn> : 中文

1. 显示自动运行画面。单击自动运行画面中的 [Samsung Digital Camera Installer] 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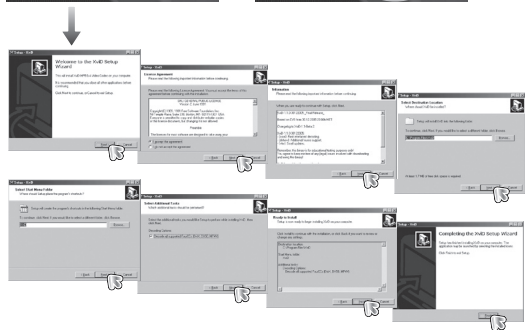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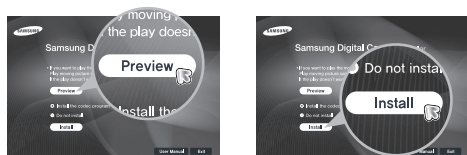


2. 选择显示器上显示的按钮，以安装相机驱动程序与 DirectX。若计算机上已安装更高版本的 DirectX，则不能安装此版本的 DirectX。



安装应用程序软件

3. 若要在计算机上播放本机录制的短片，则须安装 XviD 编解码器。



* 应依照《GNU 通用公共许可证》的条款与条件散布 XviD 编解码器，且任何人均可自由复制、修改或散布此编解码器，当其用于商业用途或其它特殊用途时，无任何默认或明确声明的保修服务：但在散布或修改此编解码器时，必须遵照《GNU 通用公共许可证》的条款与条件。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GNU 通用公共许可证》文件 (<http://www.gnu.org/copyleft/gpl.htm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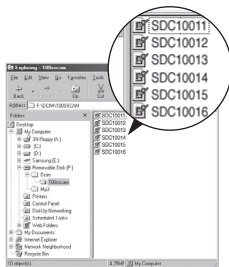
4. 请按下图所示顺序，安装 Samsung Master。



安装应用程序软件

5. 重启计算机后，请用 USB 数据线连接计算机与相机。
6. 打开相机电源。
[找到新硬件向导] 将打开，且计算机机会识别出相机。

* 若所用操作系统为 Windows XP/Vista，则图像查看器程序会打开。若启动 Samsung Master 后其下载窗口打开，表示已成功安装相机驱动程序。



- 安装相机驱动程序后，[找到新硬件向导] 可能无法打开。
- 在 Windows 98 SE 系统上，[找到新硬件向导] 对话框打开后，会弹出一个窗口要求您选择驱动程序文件。此时，请指定随附光盘中的 USB 驱动程序。

启动计算机模式

- 在此模式下，可用 USB 数据线将已保存图像下载到计算机。
- 在计算机模式下，LCD 显示器总处于关闭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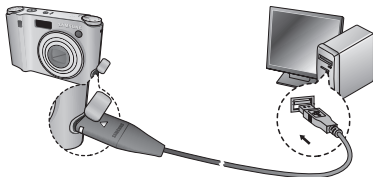
■ 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

1. 用 USB 数据线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
2. 按智能按钮，可选择 [USB]-[电脑] 菜单。



启动计算机模式

- 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



* 若在步骤 2 中选择 [打印机]，则相机连到打印机后会显示 [正在连接打印机] 信息，但不会建立此连接。此时，请断开 USB 数据线，然后从步骤 1 继续。

- 断开相机与计算机的连接：请参阅第88页（删除可移动磁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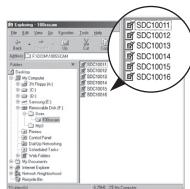
- 插入任何电缆或交流适配器前，请检查插入方向是否正确，切勿强行操作。否则，可能导致缆线或相机损坏。

使用可移动磁盘

- 下载保存的图像

您可将相机中保存的静态图像下载到计算机硬盘并打印，或用照片编辑软件进行编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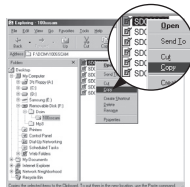
1. 用 USB 数据线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
2. 在计算机桌面上选择 [我的电脑]，然后双击 [可移动磁盘 → DCIM → 100SSCAM]。显示图像文件。



3. 选择图像，然后在其上单击鼠标右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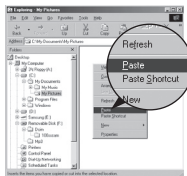


4. 将会弹出一个菜单。
单击 [剪切] 或 [复制] 菜单。
- [剪切]：剪切所选的文件。
- [复制]：复制所选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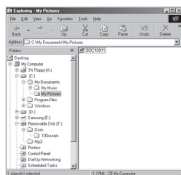
使用可移动磁盘

- 单击粘贴文件的目的地文件夹。
- 单击鼠标右键，会打开一个弹出菜单。单击 [粘贴]。



- 建议将图像复制到计算机上查看。直接从可移动磁盘中打开图像，连接可能会突然中断。
- 将非本机拍摄的图像文件上载到可移动磁盘后，在播放模式下 LCD 显示器会显示 [文件错误!] 信息，但在缩略图模式下不显示任何讯息。

- 将图像文件从相机传送到计算机上。



- 您可用 [Samsung Master] 直接在计算机上查看保存在存储器的图像，并可复制或移动图像文件。

删除可移动磁盘

■ Windows 98SE

1. 请检查相机与计算机间是否正在传输文件。若相机状态指示灯闪烁，请等待直到指示灯停止闪烁并持续亮灯为止。
2. 拔下 USB 数据线。

■ Windows 2000/ME/XP/Vis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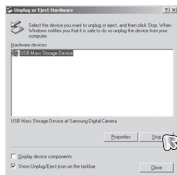
(因 Windows 操作系统版本不同，显示的图例也可能有差异。)

1. 请检查相机与计算机间是否正在传输文件。若相机状态指示灯闪烁，请等待直到指示灯停止闪烁并持续亮灯为止。
2. 双击任务栏上的 [拔出或弹出硬件] 图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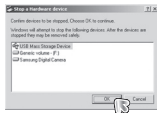


[双击!]

3. [拔出或弹出硬件] 窗口会打开。
选择 [USB Mass Storage Device]，然后单击 [停止] 按钮。



4. [停止硬件装置] 窗口会打开。
选择 [USB Mass Storage Device]，然后单击 [OK] 按钮。



5. [安全删除硬件] 窗口会打开。
单击 [OK] 按钮。



6. [拔出或弹出硬件] 窗口会打开。
单击 [关闭] 按钮，然后可安全删除可移动磁盘。



7. 拔下 USB 数据线。

安装支持 MAC 的 USB 驱动程序

1. 由于 MAC 操作系统支持相机驱动程序，因此光盘不含支持 MAC 的 USB 驱动程序。
2. 启动时，请检查 MAC 操作系统版本。本机与 MAC 操作系统 10.1 至 10.4 版本均兼容。
3. 将相机连接至 Macintosh，然后打开相机电源。
4. 将相机连接到 MAC 后，桌面上会显示一个新图标。

使用支持 MAC 的 USB 驱动程序

1. 双击桌面上的新图标后，会显示存储中的文件夹。
2. 选择图像文件后，可将文件复制或移动到 MAC 计算机。



- 用于 Mac 操作系统 10.1 或更新版本
：请先将计算机中的图像上载至相机，然后再用抽出命令取出可移动磁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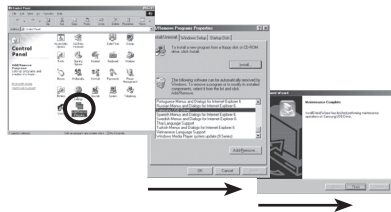
删除 Windows 98SE 的 USB 驱动程序

若要删除 USB 驱动程序，请参阅以下所示步骤。

1. 连接并打开相机和计算机。
2. 检查 [我的电脑] 上是否有可移动磁盘。
3. 在设备管理器上删除 [Samsung Digital Camera]。



4. 拔下 USB 数据线。
5. 在添加/删除程序属性中删除 [Samsung USB Driver]。



6. 解除安装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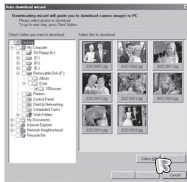
Samsung Master

您可以使用此软件下载、浏览、编辑和保存图像与短片。此软件仅与 Windows 兼容。

若要启动该程序，请单击 [开始 → 程序 → Samsung → Samsung Master → Samsung Master]。

■ 下载图像

1. 将相机连接至计算机。
2. 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后，会显示下载图像窗口。
 - 若要下载已拍摄图像，请选择 [全选] 按钮。
 - 在窗口中选择想要的文件夹，然后单击 [全选] 按钮。您可保存已拍摄的图像和所选的文件夹。
 - 单击 [取消] 按钮取消下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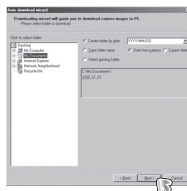


3. 单击 [下一步 >]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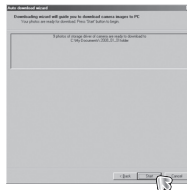
4. 选择目的地，并建立文件夹以保存下载的图像和文件夹。

- 按日期顺序命名文件夹后，即可下载图像。
- 按所需方式命名文件夹后，即可下载图像。
- 选择之前创建的文件夹后，即可下载图像。



5. 单击 [下一步 >] 按钮。

6. 将会打开一个如图所示的窗口。窗口上方会显示所选文件夹的目的地。单击 [开始] 按钮下载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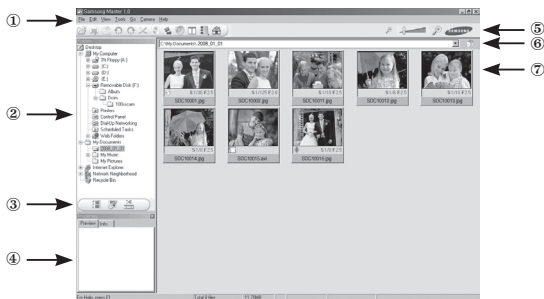


7. 显示下载的图像。



Samsung Master

图像查看器：您可查看已保存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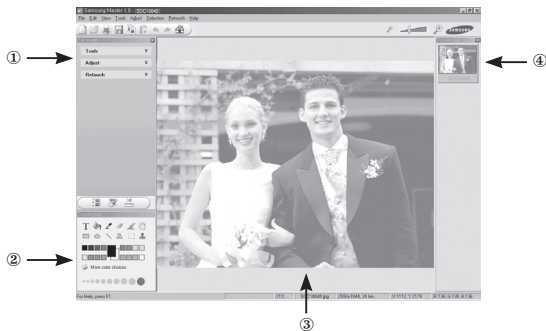


— 图像查看器功能列示如下。

- ① 菜单栏：可选择菜单。
文件、编辑、查看、工具、更改功能、自动下载、帮助等。
- ② 图像选择窗口：您可在窗口中选择想要的图像。
- ③ 媒体类型选择菜单：在此菜单中，可选择图像查看器、图像及短片编辑功能。
- ④ 预览窗口：您可预览图像或短片，并能检查多媒体信息。
- ⑤ 变焦栏：可更改预览尺寸。
- ⑥ 文件夹显示窗口：您可查看所选图像的文件夹位置。
- ⑦ 图像显示窗口：显示所选文件夹中的图像。

※ 有关详情，请参阅 Samsung Master 中的 [帮助] 菜单。

图像编辑：您可编辑静态图像。



— 图像编辑功能列示如下。

- ① 编辑菜单：可选择以下菜单。
[Tools] (工具)：可调整所选图像的大小，或进行裁剪。
请参阅 [帮助] 菜单。
[Adjust] (调整)：可修改图像画质。请参阅 [帮助] 菜单。
[Retouch] (修整)：您可更改图像，或在图像上插入效果。
请参阅 [帮助] 菜单。
- ② 绘图工具：编辑图像的工具。
- ③ 图像显示窗口：在窗口中显示所选的图像。
- ④ 预览窗口：可预览更改过的图像。

※ 无法在相机上播放用 Samsung Master 编辑的静态图像。

※ 如需更多信息，请参阅 Samsung Master 中的 [帮助] 菜单。

Samsung Master

短片编辑：可将静态图像、短片、旁白、和音乐文件结合成一个短片。



— 短片编辑功能列示如下。

① [编辑菜单]：可选择以下菜单。

[Add Media] (添加媒体)：您可将其它媒体元素添加到短片中。

[Edit Clip] (编辑短片)：可更改亮度、对比度、色彩及饱和度。

[Effects] (效果)：可插入效果。

[Set Text] (设置文字)：可插入文字。

[Narrate] (旁白)：可插入旁白。

[Produce] (制作)：可将已编辑的多媒体另存为新文件名。
可选文件类型包括 AVI、Windows media (wmv) 和 Windows media (asf)。

② 画面显示窗口：可在该窗口中插入多媒体。

* 若用与 Samsung Master 不兼容的编解码器压缩短片，则无法在 Samsung Master 中播放这些短片。

* 如需更多信息，请参阅 Samsung Master 中的 [帮助] 菜单。

常见问题集

■ USB 发生连接故障时，请按如下所述进行检查。

案例 1 未连接 USB 数据线，或未用随附的 USB 数据线。
→ 请连接随附的 USB 数据线。

案例 2 计算机无法识别出相机。
有时，相机机会出现在设备管理器的 [无法识别的设备] 中。
→ 请正确安装相机驱动程序。
先关机并拔下 USB 数据线，再重新插入 USB 数据线并开机。

案例 3 传输文件时发生意外错误。
→ 先关闭相机电源，然后重新打开。重新传输文件。

案例 4 使用 USB 集线器时。
→ 若计算机与集线器不兼容，则用 USB 集线器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时，可能会出错。
请尽量将相机与计算机直接相连。

案例 5 是否有其它 USB 数据线连接到计算机？
→ 若相机与其它 USB 数据线一并连接到计算机，相机可能会出现故障。此时，请拔下其它 USB 数据线，仅连接相机 USB 数据线。

常见问题集

- 案例 6** (单击开始 → (设置) → 控制面板 → (性能与维护) → 系统 → (硬件) → 设备管理器) 打开设备管理器时会出现未知设备或其它设备项目, 旁边还有黄色问号 (?) 或感叹号 (!)。
- 在带问号 (?) 或感叹号 (!) 标记的项目上单击鼠标右键, 然后选择删除。重新启动计算机, 然后再次连接相机。
在 Windows 98SE 计算机上, 请删除相机驱动程序并重启计算机, 然后重装相机驱动程序。

- 案例 7** 在 Norton Anti Virus、V3 等安全程序下, 计算机可能无法识别出用作可移动磁盘的相机。
- 请停止安全程序, 然后将相机连到计算机。
有关如何暂时禁用安全程序的信息, 请参阅安全程序说明。

- 案例 8** 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正面的 USB 端口。
- 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正面 USB 端口后, 计算机不能识别出相机。请将相机连到计算机背面的 USB 端口。

● 无法在计算机上播放短片

- * 若无法在计算机上播放用相机录制的短片, 很可能是因计算机上安装的编解码器所导致。

- 若未安装播放短片的编解码器或编解码器不兼容
→ 请遵照以下步骤, 安装编解码器。

[在 Windows 下安装编解码器]

1. 安装 XviD 编解码器
 - 1) 插入相机随附的光盘。
 - 2) 运行 Windows 资源管理器并选择 [CD-ROM 驱动器: \XviD] 文件夹, 然后单击 XviD-1.1.2-01112006.exe 文件。
- * 应依照《GNU 通用公共许可证》散布 XviD 编解码器, 且任何人都可复制、散布和更改此编解码器。此“许可证”适用于任何程序、或其它包含版权所有人声明的产品, 该声明指出: 可依照“通用公共许可证”条款散布 XviD 编解码器。有关更多信息, 请参阅“许可证”文件 (<http://www.gnu.org/copyleft/gpl.html>)。

常见问题集

[在 Mac 操作系统下安装编解码器]

- 1) 如需下载编解码器，请访问以下网站。
(<http://www.divx.com/divx/mac>)
 - 2) 单击窗口右上方的 [免费下载] 菜单后，会显示下载窗口。
 - 3) 请检查 Mac 操作系统版本，然后单击 [下载] 按钮，以下载文件并将其保存在想要的文件夹中。
 - 4) 运行下载的文件后，即可安装播放短片的编解码器。
- ※ 若不能在 Macintosh 操作系统上播放短片文件，请用支持 Xvid 编解码器的媒体播放器（如：MPlayer）。

● 未安装 DirectX 9.0 或更新版本

→ 请安装 DirectX 9.0 或更新版本

- 1) 插入相机随附的光盘
- 2) 运行 Windows 资源管理器并选择 [CD-ROM 驱动器:\ USB Driver\ DirectX 9.0] 文件夹，然后单击 DXSETUP.exe 文件。
即可安装 DirectX。如需下载此编解码器，请访问以下网站。
<http://www.microsoft.com/directx>

- 若计算机 (Windows 98SE) 与相机连接后多次停止响应。
→ 若计算机 (Windows 98SE) 长时间运行并与相机多次连接，则可能无法识别出相机。此时，请重启计算机。
- Windows 启动后，与相机连接的计算机停止响应。
→ 此时，请断开计算机与相机的连接，然后启动 Windows。
若问题仍存在，请将“传统 USB 支持”设为禁用，然后重启计算机。“传统 USB 支持”位于 BIOS 设置菜单中。(BIOS 设置菜单因计算机制造商的不同而异，且某些 BIOS 菜单无“传统 USB 支持”) 若无法自行更改该菜单，请与计算机制造商或 BIOS 制造商联系。
- 若无法删除短片或提取可移动磁盘，或传输文件时显示错误信息。
→ 仅安装 Samsung Master 时，上述问题偶尔会发生。
 - 单击任务栏上的 Samsung Master 图标，关闭 Samsung Master 程序。
 - 请安装光盘中的所有应用程序。



为保护地球环境，三星相机在整个产品生产过程中积极关注环境，并采取各种措施为顾客提供更加环保的产品。Eco标识代表三星公司生产环保产品的决心并表示产品符合欧盟RoHS指令。

Samsung Techwin为了保持地球环境，在整个产品生产过程中积极关注环境，并采取各种措施为顾客提供更加环保的产品。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6+)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二极管/DIODE	×	○	○	○	○	○
保险/FUSE	×	○	○	○	○	○
齿轮/GEAR	×	○	○	○	○	○
电阻/RESISTOR	×	○	○	○	○	○
电线/WIRE	×	○	○	○	○	○
电容/CAPACITOR	○	○	○	○	○	○
图像传感器/CCD	○	○	○	○	○	○
软性电路板/FPCB	○	○	○	○	○	○
硬性电路板/HPCB	○	○	○	○	○	○
集成电路/IC	○	○	○	○	○	○
灯/LAMP	○	○	○	○	○	○
发光二极管/LED	○	○	○	○	○	○
镜头/LENS	○	○	○	○	○	○
装饰圈/DECO RING	○	○	○	○	○	○
金属片/METAL PLATE	○	○	○	○	○	○
电机/MOTOR	○	○	○	○	○	○
镜筒/BARREL	○	○	○	○	○	○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6+)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按键/BUTTON	○	○	○	○	○	○
纸箱/CT BOX	○	○	○	○	○	○
纸盒/GT BOX	○	○	○	○	○	○
内部衬垫/INNER PAD	○	○	○	○	○	○
塑料袋/PE BAG	○	○	○	○	○	○
螺钉/SCREW	○	○	○	○	○	○
弹簧/SPRING	○	○	○	○	○	○
标签/STICKER	○	○	○	○	○	○
充电器/ADAPTOR	×	○	○	○	○	○
线缆/CABLE	×	○	×	○	○	○
电池/BATTERY	×	○	○	○	○	○
光盘/CD	○	○	○	○	○	○
底座/CRADLE	○	○	○	○	○	○
使用说明书/MANUAL	○	○	○	○	○	○
遥控器/REMOCON	○	○	○	○	○	○
存储卡/MEMORY CARD	○	○	○	○	○	○
相机吊带/STRAP	○	○	○	○	○	○
液晶显示器/LCD	○	○	○	○	○	○
相机套/POUCH	○	○	○	○	○	○
动态随机存储器/ADRAM	○	○	○	○	○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SJ/T 11363-2006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SJ/T 11363-2006规定的限量要求。

注：超过限量要求的部件皆因全球技术发展水平而无法实现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的替代，

但是Samsung Techwin正为了开发替代技术而努力中。

(资料公开基准：供应商提供的成绩单， Samsung Techwin检测结果)



产品名：数码相机 (DSC)

环保使用期限：10年

- 只有按照本产品的使用说明书中的方法正常使用时，环保使用期限才能有效。

- 可以更换的部件（电池等）的环保使用期限和产品的环保使用期限可以不同。



产品名：电池 (Battery)

环保使用期限：5年

- 只有按照本产品的使用说明书中的方法正常使用时，环保使用期限才能有效。



天津三星光电子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津港公路微电子工业区张衡道9号
邮编：300385

北京办事处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甲10号赢嘉中心B座25层
电话：010-65689988-7508/7509
传真：010-65685572

沈阳办事处

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和平大街69号总统大厦C座2001室
电话：024-22813161 22813162 22813163
传真：024-22813160

西安办事处

地址：西安市北大街55号新时代广场12C
电话：029-87208346
传真：029-87208344

上海办事处

地址：上海市虹桥路1号港汇中心1座3309-3310室
电话：021-61138399-220/223
传真：021-61138398

成都办事处

地址：成都市总府路2号时代广场A座1503 B室
电话：028-86730858 86730898
传真：028-86730895

广州办事处

地址：广州市天河体育东路116号财富广场东塔903室
电话：020-38932046 38932047 38932048 38931459
传真：020-38932046-688

注：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恕不另行通知。